



www.thunisoft.cn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悦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亚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2.11 亿元。针对该亏损情况，公司说明：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所在行业都在国家战略中处于重要地位，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系以前年度累计形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前述未弥补亏损将对公司利润分配等事项产生一定影响，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核心业务开展。

有关公司所处行业情况、本年度业绩情况及原因、公司为改善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描述。

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年度报告可能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等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报告中详细披露了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二）风险及应对”描述。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华宇软件/华宇	指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华宇信息	指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亿信华辰	指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公司
广州华宇	指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大连华宇	指	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浦东华宇	指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万户软件/万户网络	指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原“北京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万户医疗	指	华宇万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华宇元典	指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联奕科技	指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联奕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金沙	指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原“四川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川发数科	指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宇软件	股票代码	3002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宇软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Thunisoft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hunisof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颖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4		
公司网址	http://www.thunisoft.cn/		
电子信箱	IR@thunisof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光宇	谢佳琪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
电话	010-82150085	010-82150085
传真	010-82150616	010-82150616
电子信箱	IR@thunisoft.com	IR@thunisof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段岩峰、蒋孟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619,404,301.59	1,628,964,329.64	-0.59%	1,770,389,08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088,870.22	-514,644,322.59	62.09%	-1,310,825,54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1,391,643.14	-508,853,690.89	58.46%	-1,297,470,90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042,530.73	-123,171,666.52	69.93%	9,666,43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63	61.90%	-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63	61.90%	-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12.68%	7.36%	-26.12%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695,020,730.01	4,841,234,746.06	-3.02%	5,547,306,64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87,758,349.07	3,795,192,732.97	-5.47%	4,314,370,457.7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619,404,301.59	1,628,964,329.64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367,731.98	98,382.18	房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618,036,569.61	1,628,865,947.46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2,194,015.33	350,278,805.76	249,352,921.54	777,578,55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06,010.97	-37,291,955.56	-55,070,927.27	-57,319,97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38,039.30	-37,103,504.33	-57,552,295.71	-67,097,80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90,732.96	-56,804,516.50	16,771,427.47	232,481,291.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

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60,822.12	1,678,605.00	440,50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438,034.22	10,837,167.27	12,474,836.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48,769.70	-12,163,075.77	-2,628,047.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66,851.16	5,326,175.61	642,182.58	
债务重组损益		-77,586.20	-12,118,201.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2,924.97	-14,119,218.70	-13,540,59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8,249.70	971,489.42	850,064.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115.61	-1,880,412.11	-518,01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5,374.00	124,600.44	-6,599.86	
合计	16,302,772.92	-5,790,631.70	-13,354,634.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概述

作为致力于“助力客户共建智慧美好的社会”的软件服务企业，公司是国内法律科技市场的主要领导者和行业推动者，是数智教育领域的头部企业，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和政企数智化领域的重要参与者。

在**法律科技**领域，在《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的指引下，公司用新一代的法律科技推动新时代的法律服务，持续扩展和深化对法律相关机关单位、律师、企业等的覆盖和连接，打通法律服务各环节的业务流转和数据交互。公司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构建法律人工智能能力，已建成华宇法律人工智能认知平台、感知平台、法律大数据管理平台、法律区块链平台，推出法律行业垂类大模型“华宇万象”，支撑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公安等政法机关以及商业法律科技服务业务场景。

公司深度应用大模型技术，打造法律业务智能辅助、风险和诉讼管理、内外部协作、情报分析、法律检索和研究等软件，致力于服务好全行业法律职业人群与法律相关联的广泛用户；同时，公司聚焦企业破产、小额金融纠纷、保险等业务领域，围绕司法诉讼、调解积极创新和拓展法律科技服务。公司持续丰富法律科技网络，布局未来法律科技生态，努力推进新时代法律服务。

在**数智教育**领域，公司以“中台主导、服务驱动”为核心理念，积极响应“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提供覆盖师生及管理者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的、可个性化配置的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帮助高校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公司持续以数据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创新为核心市场驱动力，打造教学科研创新、师生发展提质、产教协同共建、校务服务增效、绿色校园转型、校园治理优化六大工程服务板块，为学校提供智慧校园管理、智慧校园服务、智慧教学体系、绿色智慧校园、数据智能产品等方面的数智校园解决方案。

公司致力于解决数智教育行业精细化、智能化和服务化需求，共计拥有 200 多项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累计为 1000 余所高校、2000 多万师生提供信息化服务，客户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用智慧推动中国数智教育发展，让师生享受到更具人性化和个性化的校园服务，从而促进教育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培养创新人才。

在**政企数智化**领域，公司以数字化转型驱动治理方式变革，充分发挥数智赋能作用，依托多年在核心优势领域的技术、能力、品牌等积累，以 AI 和数据为驱动持续创新场景应用，在政企数智化领域不断拓展新的细分市场。公司构建了覆盖协同运营、数据治理、数据资产入表、数据应用创新 AIGC+、企业合规的服务体系，精准对接政务机构智慧治理、企业高效运营与合规发展的核心需求，形成“数智赋能+合规护航+协同提效”的特色服务模式。在政府、企业多元参与、有效协同的数字经济治理新格局中，努力发挥公司价值，积极推动智慧政务深入发展，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各业务具体发展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

经过在主营业务领域多年不断深耕和持续创新，围绕客户业务战略和能力建设，公司持续打造全方位覆盖客户业务场景的解决方案、软件和服务，满足客户持续增长的业务需求，积极助力客户战略落地和价值实现，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同时持续增强的技术和业务能力复用水平，也是公司运营效率持续改善的重要保障。

（二）报告期内核心行业产品及解决方案介绍

➤ 华宇万象大模型

华宇万象大模型是以主流通用大模型为基座，融合公司 20 余年在法律科技领域的行业知识积累和技术积淀，针对行业应用场景进行精调训练、知识增强打磨而成的法律专用大模型。具备法律问题理解、法律知识增强、法律要素解析、法律知识推理、法律材料分析、法律文本生成、法律内容归纳、模型合规管制八大能力，为法律工作者提供法律知识检索、知识问答、智慧阅卷、庭审辅助、文书写作、公文写作等全面、深入的知识服务。应用场景涵盖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司法行政、公安、企业法务、律所和社会公众等多个行业领域。

2025 年，“华宇万象大模型”升级迭代至 4.0 版，打造涵盖大模型一体机、模型及数据、训推平台、智能体平台的全栈式技术优势。在模型层面，以大模型基座搭配传统 AI 小模型的混合架构，有效提升推理精准度，拓宽业务场景适配范围；在数据层面，法律领域高质量数据集持续探索扩充，法律数据库继续拓展，强化了数据资源时效性、全面性、系统性和权威性；在应用支撑层面，“万象+”智能体开发平台稳定版全新发布。

随着基础大模型在记忆、生成、理解、推理等通用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已有效利用业务场景覆盖、专业数据资源、知识增强等多方面的优势，构建了以“大模型+”为核心的应用生态，推出了基于“华宇万象”的一系列创新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

能力支持

万象智能体平台	面向政企单位提供大模型智能体构建平台及智能体应用广场，助力客户快速创新场景应用。
万象知识库	面向政企单位通过整合大语言模型 (LLM) 与检索增强生成 (RAG) 技术，实现客户单位知识的智能化管理与高效应用。

场景应用

万象法官数字助理解决方案	面向法院行业办案法官、法官助理，聚焦司法办案全流程，依托前沿人工智能架构打造专业化服务体系，全面涵盖案情深度剖析、裁判文书高效撰写、法律知识精准检索等核心功能，助力法院行业迈向智能化司法新纪元。
万象庭审智能辅助系统	智能化庭审辅助系统，通过实时感知庭审动态、自动规整笔录、智能识别程序节点及类案推荐，确保庭审合规性与笔录完整性，同步生成调解书并提供裁判参考，实现司法程序严谨化、审判质效提升与同案同判精准化。
万象笔录	专注庭审场景，对语音转写文本进行智能修正与结构化规整，生成高规范、高可用的精简笔录，助力司法人员提升庭审记录质量与效率，为无书记员模式提供可靠技术支撑，推动司法流程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

万象阅卷	通过自动解析案卷案情事实、证据链条、争议焦点及关联法条，并生成结构化阅卷笔录与庭审提纲，助力法官、检察官、律师等司法工作者快速定位案件核心要素，提升案件审查效率和法律适用精准度，优化司法决策流程。
万象智能一体机	法院诉讼风险评估一体机：依托司法数据，针对常见的诉讼纠纷提供风险评估，引导当事人采取非诉讼方式化解纠纷。
万象问数	面向检察院法律监督场景，提供文书解构、数据分析、数据建模服务，数据要素表格清晰呈现，多元法律监督数据一键上传，通过对话实现数据关联、计算、比对、关联分析，实现零代码建模、零代码监督。
执法办案辅助大模型	面向公安领域的执法办案辅助大模型，达成了从案件办理至办案监督全流程、多案由的人工智能智能辅助。民警执法办案提效 30%，执法办案监督准确率达到 70%，提升执法办案的质量与效率，推动执法监督模式的革新。
青竹调解平台	提供覆盖调解业务全流程的场景化 AI 应用，支持金融纠纷等各类型化案件的 AI 智能辅助调解，满足法院、综治中心、行业调解、商事调解等多种平台建设管理模式。
元典问达 https://ailaw.cn/或同名小程序	元典问达是公司于 2024 年上线的基于大模型技术创新的互联网法律知识服务平台。基于通用大模型，深度融合精准法律知识与多维度推理逻辑，通过关联法规、案例、学术等多源信息并呈现透明化思考路径，为法律问题提供专业、可靠的分析与解答，致力于提升用户法律决策效率与知识服务可信度。
Amicus (Ami) https://ami.ailaw.cn	Amicus 是公司基于 Agent（智能代理）架构深度研发的法律智能体，具备自主决策、任务拆解与协同作业的核心能力。能够根据用户的任务目标，自动规划执行路径并主动调用专业工具，完成从案情分析到复杂文书交付的端到端作业。能够持续沉淀案件经验，实现与法律从业者的深度交互与专业协作。
万象公文 https://gongwen.thunisoft.com/IntelligentEditor/	依托百万级公文库知识增强技术，面向政企数智化办公场景提供生成、扩写、润色及校验等全流程公文辅助服务，以政务行文标准为核心，显著提升公文撰写效率与规范性，推动政企办公智能化、标准化升级。

➤ 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法院

全流程无纸化解决方案	深度契合法院无纸化办案及单套制改革需求，以“人员+工具+流程+标准”为路径，从业务流程、辅助工具、行业标准、人员服务四维度布局，切实为法官减负、为群众提效，将无纸化成果转化为审判质效与诉讼服务的双重提升。
执行案款一体化管理解决方案	紧扣法院执行改革及案款管理要求，依托统一案款数据与监管指标，构建全周期可视化监管及专题分析体系。通过指标监测、节点跟踪、超期预警、自动报表等功能，实现案款动态监管，精准管控收支与滞留情况，提升案款管理水平。
数智化融合法庭解决方案	精准锚定法院庭审核心痛点，以全流程音视频稳定录制为基础，深度融合前沿 AI 技术，全面赋能庭审关键环节，显著提升笔录、质证等环节效率，助力庭审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运转，为数字法院建设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数据管理解决方案	对法院审判执行数据开展全生命周期采集、治理、整合与分析应用，为业务办理与管理提供数据参考及决策支撑。通过优化审判质效指标计算、深化审执数据分析，为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提供精准统计依据。

高校

AI 中台解决方案	本方案为校园 AI 能力落地顶层设计，基于大模型构建集模型管理、私有知识库、能力中心、开发平台于一体的校园 AI 中台。作为智能基础设施，中台可复用 AI 模型与服务，快速支撑智能问答（“奕问有数”）、AI 帮助台、智能报修、论文智检、督导评教等场景，安全高效推进校园全场景智能化。
数据中台与数据治理服务建设方案	本方案聚焦校园数据价值释放，搭建一站式数据治理与应用平台，解决数据不规范、不统一、不准确、共享难等问题。平台具备数据汇聚、存储、治理、分析、服务、应用、运营七大核心能力，整合异构数据为可复用数据资产，为决策、分析及师生服务提供精准数据支撑。
智慧校园整体规划方案	本方案作为校园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蓝图，重点建设数据、服务、物联、AI 四大中台。围绕教学、学工、科研、后勤、治理等业务域打造智慧应用，通过统一门户与移动端提供服务，实现数据驱动、智能高效的现代化校园治理。
智慧大后勤整体解决方案	本方案面向高校后勤，提供综合性智能化升级。以物联中台、后勤数据中心、后勤服务中台、AI 中台为支撑，融合物联网技术，实现餐饮、物业、公寓、能源、管理五大场景智慧化管理。依托数字孪生与数据可视化驾驶舱，实现实时监控、智能预警与科学决策，提升管理效能与资源利用率。
教学综合解决方案	本方案覆盖智慧教学环境、教学管理、质量保障、资源建设全链条，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与 AI，打造一体化教学空间与管理平台，实现教学设备智能管控、教学过程数据采集分析。通过教学质量评价与智能分析系统，支持多维度评价、智能督导巡课、教师画像，助力教学质量精准管理与科学决策。

➤ 数据服务核心产品

睿治智能数据治理平台	由公司自主研发，融合数据集成、交换、元数据管理、数据安全等十大模块化产品，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灵活组合模块快速适配政企多元场景需求，实现数据治理全流程标准化、规范化与安全可控，助力提升数据资产价值挖掘效率与合规性。
睿码主数据管理平台	全程“零”编码，高效实现主数据模型、主数据维护、主数据分发、主数据质量的全过程管理，为企业主数据管理落地提供有效支撑，实现各业务系统间的主数据共享，保障企业主数据的唯一性、准确性、一致性。
一站式数据分析平台 ABI	ABI（ALL in one BI）是历经 20 年自主研发的国产化 BI 工具，通过打通数据接入、建模处理到分析挖掘全链路，为企业提供复杂场景下的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确保技术自主可控与业务智能化升级。
智问（原 BI@GPT）	企业级智能体平台，低门槛搭建智能体，灵活编排流程，融合 LLM 实现“问数”、“问知识”，方便企业快速搭建个性化的智能体，满足企业打造面向不同场景的信息化管理的智能助手，助力企业高效管理与决策。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客户业务战略的发展需要，公司依托深厚资源积累持续加强创新研发及前瞻性产品和解决方案布局，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打造业务优势，持续巩固核心竞争力，传统业务护城河继续拓宽，为继续创造更丰富的商业价值奠定坚实支撑。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在行业门类名称及代码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大类代码为 65。

（一）公司所处门类行业发展情况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数字经济的关键支撑，是新质生产力形成和发展的关键力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提出“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明确在“十五五”时期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要达到 12.5%，标志着数字经济将从新兴产业成长为国民经济关键支柱。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数字经济运行的关键支撑和创新增长点，是实现产业智能化、数据要素化的关键底座，其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软件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容，增速保持稳健。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的驱动，推动了新的应用场景不断涌现，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行业整体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

● 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垂类场景，法律等严肃场景下的软件产品应用效果持续突破。

“十五五”规划将“人工智能+”行动确立为人工智能发展的核心战略和总纲领，提出“推动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千行百业”。2025 年，人工智能技术迈入规模化应用新阶段，大模型技术持续迭代，工具链不断完善，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赋能作用进一步深化：在供给侧推动软件开发、服务交付、运营管理全流程效率提升，在需求侧则催生了海量智能化应用场景，实现与各行业核心业务流程的深度嵌入，推动服务模式与用户体验的全面升级。

法律行业以文本为核心载体，具备强知识性、强逻辑性、强文本性特点，与大模型能力天然适配。大模型可高效处理海量法律文本，助力从业者检索法条、推送类案、生成文书、分析案件，提升工作质效，同时降低社会公众获取法律服务的门槛，释放法律科技公共服务与商业服务市场需求。

尽管通用大模型技术取得持续进展，但其在幻觉问题、专业知识边界模糊、场景适配性不足等方面的短板依然显著，难以满足法律、教育等对专业性、合规性、严谨性要求极高的严肃场景的深度业务需求。在此背景下，结合特定领域专业知识、贴合垂直场景实际需求的行业垂类解决方案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方向，而垂直场景覆盖能力、行业业务经验长期积累、精准的客户需求洞察、专有数据深度应用，以及工程级的咨询、实施与服务能力，仍是软件企业立足行业、实现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 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加速，政策延续催生行业新增长。

“十四五”规划首次将数据列为生产要素，明确提出“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为数据要素市场化奠定制度基础；“十五五”规划进一步要求“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推进数据确权、流通、交易、使用等环节的制度建设”。随着政策的延续落地，数据从传统信息资源逐步转变为可确权、可交易、可运营的核心生产资料，数据治理、数据资产入表、数据价值释放成为行业重要发展方向，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开辟全新增长曲线。

（二）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所在行业都在国家战略中处于重要地位，其数字化发展要求明确、趋势清晰、任务紧迫，作为行业内重要软件服务企业，公司将继续为数字经济建设贡献力量，公司业务在数字化转型的浪潮中面临广阔的市场机遇。

- **法律科技**，是指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和科技手段，优化或革新法律行业服务模式、流程和效率的领域。用技术手段提升法律服务的可及性、效率和透明度。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科技创新是提升综合国力和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关键力量。根据 2025 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加强审判工作支撑保障，深入拓展数字化司法应用场景，推动智能化司法应用，以数字化、智能化推动审判流程、诉讼规则、司法模式变革。”该意见文件为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提供纲领性指导。也显示了我国法院多年来在信息化、智能化方面的持续努力，以通过现代科技手段提升司法效率和质量，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公正、高效、便捷司法服务的需求。

- **数智教育**，是在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引领下，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教育生态进行系统性重塑与智能化升级的进程。它不仅是信息技术的应用，更是以数据为驱动，以智能为特征，推动教育理念、教学模式、治理体系和人才培养模式的深刻变革，旨在构建高质量、个性化、泛在可及的终身教育体系，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提供核心支撑。

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深化“人工智能+”在教育领域的融合应用，是建设教育强国、支撑数字中国战略的核心举措。国家近期发布的《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与《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为“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开局奠定了政策基调，明确提出要聚焦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建强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并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同时，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将教育列为重点领域，旨在推动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

- **政企数智化**，包含智慧政务、企业数字化转型。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以数字化驱动生产生活和治理方式变革，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注入强大动力”。“十五五”规划要求“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推动政务领域向智慧治理、高效服务升级；《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关于促进企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意见》《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等政策则引导企业加快实现数据向资源化、产品化、价值化、资产化转化，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实践。

作为致力于“帮助客户更好地服务社会”的软件服务企业，公司拥有广泛的行业经验和丰富的应用场景，依托对客户业务的深入理解和技术领先优势，实现了技术和业务的深度融合。依托政策红利和市场机遇，公司将助力客户实现更大的社会价值。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以人工智能技术为代表的技术创新正深刻驱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变革，不仅提升软件智能化水平与研发质效，更在需求侧加速跨行业技术融合，催生多元场景应用。与此同时，新技术的深度应用也对组织的技术适配、协同响应效率及创新迭代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必须把握好主要客户群体在技术、研发、服务等方面的实际需要，落实好软件企业加强组织能力、提升运营效率、打造创新优势的发展要求，始终应为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发展和成功的必然选择。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竞争力并持续投入，围绕“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推动竞争力发展。在重点加快大模型研发与应用的同时，公司继续在以下几个方面全面提升，适应环境、增强动能、把握机遇、防控风险，积极迎接大模型时代的到来：

（1）专注行业，坚持适合业务需要的成长策略和竞争策略，形成持续积累；（2）围绕客户业务战略的发展需要，发挥产品、服务、技术、人才、市场等优势，推动客户业务应用创新，帮助客户更好服务社会，并从中获得合理的商业回报；（3）不断优化组织体系，整合协同业务资源，持续加强差异化竞争优势；保持长期健康发展，持续提升战略投入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4）完善治理结构，弘扬企业文化，打造行业品牌，精进企业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为持续、稳健的业务发展，客户覆盖持续扩大，业务场景应用持续增加，数据服务维度持续丰富，为客户服务、业务拓展、研发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1）技术优势。

多年以来，公司准确把握产业发展方向，广泛开展交流合作，保持了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技术体系合理、先进、完整。通过引进消化国际先进技术，建立健全完整的软件技术体系与系统技术体系，持续推进新技术的应用与创新，应用能力与工程能力整体达到了国内一流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技术赋能关键业务场景，围绕人工智能、数据治理、数据运营、数据可信计算、数据安全等技术，不断通过数字技术创新行业服务和应用，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水平，继续迭代法律行业垂类大模型“华宇万象”，挖掘数据要素价值，进一步夯实技术底座，将 AI 与数据能力深度渗透至全业务链条，持续释放创新动能引领行业 AI 新生产力发展。

公司在科技研究方面，以自主创新促进技术发展和业务发展。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和产业标准的研制和推广，提升应用能力与工程能力，扩大行业影响力；与多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承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通过开展人才培养、成果转让、联合开发、技术服务、共建创新平台等多种形式的科技合作，聚集行业精英，把握产业方向。

目前公司在全国布局落地 4 个研究院、8 个研发中心，软件研发质量可靠、本地化快速响应、成本可控，保持了高效和相对充足的软件交付能力。基于网络应用平台、研发测试平台、大数据平台、非结构化数据应用等长期积累，公司在人工智能、私有云、业务中台、数据和智能中台、信创技术等应用创新领域保持了国内先进水平。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公司近三年度累计新增 29 项授权专利，累计新增 310 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产品优势。

公司对核心行业业务理解深入，核心产品功能实用灵活，软件的设计合理、完成度高、易用性强，应用效果好，能够精准把握市场需求、深度贴合客户需要，有效提升业务效率

与应用价值，帮助客户更好地服务社会，实现了社会效益和商业价值的相互促进。

公司以 AI 与数据为核心赋能引擎，持续将大模型、智能体、数据治理等前沿技术深度融入产品体系，依托成熟且先进的产品研发管理与软件工程能力，推动产品快速迭代、场景化创新，不断以技术升级拓展产品边界、强化应用效能，持续引领行业智能化发展方向。

（3）市场优势。

公司是国内法律科技市场的主要领导者和行业推动者，长期保持市场占有率的领先地位，是数智教育领域的头部企业，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和政企数智化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公司在所属行业内，长期积累了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客户满意度，企业实力受到行业管理机构和产业研究机构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受益于优秀产品与专业服务，华宇服务品牌和万象大模型技术品牌进一步扩大了影响力，有力支撑了市场开发和经营业绩。

（4）服务优势。

公司客户服务体系完善，拥有覆盖咨询、研发、集成、运营全生命周期的全国性系统化综合服务体系，实现了本地化的高水平软件服务，擅长于向客户交付完整解决方案，积累了丰富的特大型应用总集成案例。服务人才、经验、管理体系等优势突出，长期保持良好的口碑和评价。

公司服务管理体系先进，服务响应效率与交付质量持续提升。公司是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化工作的主要推动者之一，一方面提升了公司的服务品牌和市场地位，另一方面提高了营销与服务的效果、效率，促进了业务发展。

（5）人才优势。

公司实施面向发展的积极人才战略，有效组织人才培养与引进，形成了多渠道、多平台、多维度的高端人才核心力量。公司作为所在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为复合型人才提供了多元化激励和广阔的发展平台，形成了有利于员工个人发展、业务创新与技术攻坚的企业文化。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业务专家、技术专家、数据专家、服务专家进一步加强了大模型核心团队，并在包括市场营销、客户服务、项目管理、业务开发等团队在内的工作范围深入应用大模型技术，进一步提升业务管理水平、优化整体人力资源结构，人才优势继续整体保持了行业领先水平，并为业界优秀人才充分发挥专业能力创造了更大的舞台，这些都为创造客户价值、业务提质增效奠定了基础。

综上所述，在需求侧，大模型应用已成为主要焦点，客户业务数智化的业务价值高、投入有保障，长期发展空间大。在供给侧，公司人工智能领域积累深厚、具备一定先发优势和积累，服务竞争优势明显、盈利能力强。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大模型应用，专注于创新并得益于创新软件，差异化竞争优势进一步发挥。

报告期内，新增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输入法多元词发现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110493402.X	授权	华宇信息
2	案件事实与法条匹配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210123792.6	授权	华宇元典
3	视频点播方法、装置、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发明专利	ZL202310017725.0	授权	华宇信息
4	用于争议焦点裁判文书的筛选的模型的训练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111632891.9	授权	华宇元典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状态	专利权人
5	输入法词频调整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110357086.3	授权	华宇信息
6	一种文档图像的降噪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310065654.1	授权	华宇信息
7	手写体和印刷体文本分离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310829177.1	授权	华宇信息
8	基于大模型的调解话术生成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发明专利	ZL202511383665X	授权	华宇九品
9	一种破产债权人会议的表决和统计的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5111580653	授权	华宇九品
10	多维度文档聚合计算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发明专利	ZL202511270462X	授权	华宇九品
11	一种基于课程学习的司法类案检索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1135988.2	授权	安徽大学, 安徽省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 华宇信息

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名称	版本号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发证日期
1	指标管理系统 V1.0	V1.0	2025SR0198285	原始取得	2025/02/05
2	万象法官数字助理系统	V1.4	2025SR0267363	原始取得	2025/02/17
3	执行案件财产线索推荐系统	V1.3	2025SR0401932	原始取得	2025/03/06
4	联奕微服务架构统一数据资产服务平台[简称：统一数据资产服务平台]V5.0	V5.0	2025SR0462969	原始取得	2025/03/17
5	联奕微服务架构公共资源预约管理软件 V2.0	V2.0	2025SR0466049	原始取得	2025/03/17
6	联奕微服务架构领导驾驶舱管理软件 V2.0	V2.0	2025SR0469757	原始取得	2025/03/17
7	联奕微服务架构试剂耗材采购管理软件 V2.0	V2.0	2025SR0471268	原始取得	2025/03/17
8	联奕微服务架构移动报修管理软件[简称：报修管理]V2.0	V2.0	2025SR0471292	原始取得	2025/03/17
9	联奕微服务架构指标管理平台 V2.0	V2.0	2025SR0475268	原始取得	2025/03/18
10	卷宗档案智能编目优化系统	V3.0	2025SR0488405	原始取得	2025/03/20
11	金融案件趋势分析与风险预警系统[简称：金融案件趋势与预警系统]V1.0	V1.0	2025SR0490060	原始取得	2025/03/20
12	“套路贷”虚假诉讼甄别预警系统	V1.0	2025SR0508976	原始取得	2025/03/24
13	法院涉众案款辅助管理系统	V1.0	2025SR0675827	原始取得	2025/04/24
14	数字化辅助办案预警平台	V2.0	2025SR0675833	原始取得	2025/04/24
15	万户无纸化会议系统	V10.5	2025SR0740592	原始取得	2025/05/08
16	执行智慧约谈系统	V1.0	2025SR0776608	原始取得	2025/05/13
17	执行款物精细化管理系统	V1.0	2025SR0776609	原始取得	2025/05/13
18	审执重要节点监督预判系统	V1.0	2025SR0776603	原始取得	2025/05/13
19	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度评估辅助系统	V1.0	2025SR0998698	原始取得	2025/06/13
20	EsMetrics 指标管理平台[简称：指标管理平台]V5.6	V5.6	2025SR1035769	原始取得	2025/06/18
21	万户软件智慧安全生产监管系统	V2.0	2025SR1110222	原始取得	2025/06/27
22	Arterypaper 预览及转换系统	V3.0	2025SR1146707	原始取得	2025/07/02
23	睿治智能数据中台[简称：EIDP]V2.7	v2.7	2025SR1150655	原始取得	2025/07/03
24	睿达 API 网关平台[简称：睿达]V2.7	v2.7	2025SR1149495	原始取得	2025/07/03
25	拖延执行和违规过问事件识别预警系统	V1.0	2025SR1164069	原始取得	2025/07/04
26	面向现场和远程人民调解中的智能辅助系统	V1.0	2025SR1259471	原始取得	2025/07/15
27	华宇证券虚假陈述智能化审判软件 V1.0	V1.0	2025SR1314581	原始取得	2025/07/21

28	华宇人事管理软件 V1.0	V1.0	2025SR1314635	原始取得	2025/07/21
29	华宇物业服务合同纠纷管理软件 V1.0	V1.0	2025SR1413795	原始取得	2025/07/31
30	智慧仲裁厅（庭）系统	V1.0	2025SR1427969	原始取得	2025/08/01
31	evoPortal 数字化移动门户系统	V7.0	2025SR1432050	原始取得	2025/08/01
32	万象+智能体平台	V2.0	2025SR1599411	原始取得	2025/08/22
33	数智·案件质量检查评查系统	V2.0	2025SR1699334	原始取得	2025/09/04
34	云盘系统	V2.0	2025SR1733734	原始取得	2025/09/09
35	破产管理人协会破产保护综合服务中心平台[简称：深破通]	V1.0	2025SR1789857	原始取得	2025/09/16
36	智能调解作业系统	V1.0	2025SR1961327	原始取得	2025/10/13
37	债权申报与审查管理系统	V1.0	2025SR1961417	原始取得	2025/10/13
38	破产资金管理平台	V2.0	2025SR1969683	原始取得	2025/10/13
39	破产债权人直播平台	V4.0	2025SR1967859	原始取得	2025/10/13
40	华宇智能运维工单管理系统	V1.0	2025SR1967368	原始取得	2025/10/13
41	Amicus 法律数字助手软件[简称：Amicus]V1.0	V1.0	2025SR2047374	原始取得	2025/10/22
42	金融一表通可信区管理平台[简称：金融一表通]V2.7	v2.7	2025SR2038874	原始取得	2025/10/22
43	公文智能辅助系统	V3.0	2025SR2053797	原始取得	2025/10/23
44	华宇 Web 应用漏洞动态扫描系统 V1.0	V1.0	2025SR2089174	原始取得	2025/10/28
45	法院执行质效可视化监管平台	V1.0	2025SR2085805	原始取得	2025/10/28
46	华宇智测平台 V1.1	V1.1	2025SR2125339	原始取得	2025/10/31
47	案款公正提存管理系统	V2.0	2025SR2139946	原始取得	2025/11/04
48	执行案款风险监控系統	V2.0	2025SR2157572	原始取得	2025/11/05
49	联奕微服务架构奖学金管理软件[简称：奖学金]V5.0	V5.0	2025SR2148617	原始取得	2025/11/05
50	联奕微服务架构学生资助管理软件[简称：学生资助]V5.0	V5.0	2025SR2148627	原始取得	2025/11/05
51	联奕微服务架构一表通管理软件[简称：一表通]V6.0	V6.0	2025SR2148671	原始取得	2025/11/05
52	联奕微服务架构智能数据空间软件[简称：数据空间]V6.0	V6.0	2025SR2148681	原始取得	2025/11/05
53	联奕微服务架构综合测评管理软件[简称：综合测评]V5.0	V5.0	2025SR2148693	原始取得	2025/11/05
54	执行案款审计分析系统	V2.0	2025SR2163546	原始取得	2025/11/06
55	费款一体化辅助管理系统	V2.0	2025SR2187841	原始取得	2025/11/12
56	大模型法官智能辅助系统 V1.0	V1.0	2025SR2272192	原始取得	2025/11/25
57	法鉴智成诉状系统 V2.0	V2.0	2025SR2275920	原始取得	2025/11/25
58	法律文书自动化编写系统 V1.0	V1.0	2025SR2275770	原始取得	2025/11/25
59	智慧云融合庭审系统 V2.0	V2.0	2025SR2275908	原始取得	2025/11/25
60	联奕微服务架构学生关爱管理软件[简称：学生关爱]V3.0	V3.0	2025SR2288480	原始取得	2025/11/27
61	数字审管平台	V2.5	2025SR2340358	原始取得	2025/12/03

公司将积极把握数字化浪潮的机会，继续发挥核心竞争力，加强产品及解决方案创新，增加客户覆盖水平，丰富数据服务维度，为社会数字化转型向更深层次和更宽领域延伸贡献华宇力量。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业务进展综述

公司践行“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战略，聚焦产业智能化和数据要素化机遇，以人工智能为长期发展战略支点，系统性革新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服务升级和组织运营的 AI 化能力，将数据资源和数据资产运营能力转化为新型生产要素与商业模式实践，构筑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根基。

报告期内，通过“AI+”和“数据×”双轮驱动，公司完成现有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全面智能化升级，促进跨行业的数据价值发现，在法律科技和数智教育领域巩固并提升了市场地位，在非诉讼纠纷解决、知识服务等创新业务场景拓展与数据价值转化上取得关键突破，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动能。

在法律科技领域，公司在已构建的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公安等政法机关以及商业法律科技服务的业务链条基础上，完成全线产品 AI 化升级，智慧庭审、审判管理、诉讼服务等核心场景的智能化应用实现规模化落地。同时公司将经实践验证的 AI 技术能力与行业深耕经验，成功延伸至庭外重组、企业纾困等破产创新服务场景与仲裁增量领域。公司在法律科技领域的服务内涵进一步深化、服务生态体系更为完善。

在数智教育领域，公司实现解决方案从标准化服务向深度场景化升级。借助 AI 中台能力达成模型、能力与应用的统一管理及复用，全方位赋能招生、教学、科研与管理等核心场景，智能服务覆盖近百所院校、近百万师生；绿色校园智慧后勤、产教融合及信创领域取得创新突破。公司输出行业标杆实践与复杂场景解决问题的能力，为后续的市场拓展与模式复制筑牢基础。

在政企数智化领域，公司紧扣数字中国建设与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核心导向，持续构建数据治理、智能分析、价值释放全链条闭环能力，深度融合法律科技合规优势打造差异化服务体系。报告期内，企业级智能体平台“智问”完成从数据要素加工到智能决策输出的关键能力跃升；公司深度参与数据要素领域国标行标编制、出版专业专著，行业话语权与品牌影响力持续强化。依托数据能力与场景化解决方案，公司数据类业务实现司法、教育、金融、装备制造、医疗卫生等多领域跨行业商业化落地，政务协同、企业数字化服务规模化推广，为政企数智化转型提供坚实支撑。

公司业务的持续突破，源自长期构建并持续迭代的“AI+数据”核心能力体系。报告期内，“华宇万象大模型”完成 4.0 版本升级，融合先进基座与法律专业知识，核心的智能体开发平台、知识库构建平台与 MaaS 服务能力持续优化，推出软硬一体的大模型一体机，构建从底层算力、模型工具到上层应用的全栈支撑能力。这一核心能力优化，短期直接赋能公司核心业务线的产品升级，为深度场景化落地提供了高效的模型服务与开发支撑；长期则搭建起基于大模型的快速创新研发体系，加速产品服务迭代与组织效能提升，为公司在产业智能化浪潮中持续占据技术与市场先发优势奠定基础。

尤为核心的是，公司持续积累、打磨形成涵盖训练集、指令集与知识库的、国内领先的**法律领域高质量数据集**，目前已扩充至裁判文书、全量法律法规、权威案例、专家学者观点等 30 余类深度数据源；通过持续优化工业级数据加工流程，公司严格执行“智能审核+人工验收”双重品控体系，保障数据的全面性、权威性与实时性。法律领域高质量数

据集及与之配套的完整工程化能力，保障了 AI 应用输出的精准性与可靠性，也成为公司孵化数据要素相关业务的重要生产资料，助力公司持续巩固行业竞争优势。

依托多年行业业务经验积累、精准的客户需求洞察、专有数据深度应用能力，以及工程级的咨询、实施与服务能力，公司实现技术能力的跨领域迁移和创新成果的跨地域复制。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网联汽车软件定制化和技术服务业务订单落地成效明显；智慧校园解决方案实现海外市场首单突破。此外，公司与中国移动继续推进深度合作，在产品研发与技术能力层面深度融合，共拓增量市场、探索跨领域合作商机，形成优势互补的产业生态。

（二）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拓展保持积极态势，实现新签合同额约 20 亿元，同比增长约 6%。其中，毛利率较高的应用软件和运维服务的合计值占新签、在手合同额均为七成，近些年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支撑未来盈利结构的继续优化。

公司年内实现营业收入 16.19 亿元。尽管部分项目验收节奏滞后导致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但公司通过聚焦核心业务、坚定推进运营提质增效策略，显著提升运营效率：本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 2.68 个百分点；销售、管理及研发三项费用合计同比下降 2.20 亿元，降幅 24.29%。

基于财务审慎性原则，结合内外部环境与下属公司预期经营情况、市场变化等综合因素考虑，经公司财务部门及评估机构测算，2025 年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总额 1.49 亿元。在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2.11 亿元，较去年同期亏损收窄 58.46%，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继续实现显著改善。

公司持续加强项目回款管理与资金规划，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显著改善、运营资金安全性继续保持在较高水平。

（三）主营业务分析

1. 法律科技领域：创新引领核心市场，坚定开拓增量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助力人民法院信息化迭代升级，并加强法院行业应用和产品创新，市场竞争力持续巩固；同时，精耕细作其他政法机关数字化实践，深化重点场景智能应用效能；坚定开拓商业法律科技服务市场，深挖重点场景价值并拓展服务边界。在此过程中，公司深化司法数据要素的开发利用，积极探索基于数据资源的能力延伸与服务创新，助力司法办案与政法协同向智能驱动与数据价值深挖的更高阶段迈进。

华宇万象大模型 4.0 进一步夯实对法律科技场景的智能化支撑，大模型的落地应用迈向规模化推广与深度赋能。报告期内，“万象”为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和公安等行业用户提供智能辅助业务系统、数智化工作台与智能体平台、智能体应用，在法律监督、辅助办案、智慧执法、风险预警、公共法律服务等场景中形成多项标杆实践。全新发布基于“万象”的 AI 庭审智能辅助系统已在全国十余个省份的各级法院应用，服务开庭次数逾万次；基于大模型技术，自研语音识别引擎在面向方言、复杂场景的语音识别能力取得突破，获得行业市场好评。

公司作为法律科技领域的领先企业和核心力量，深度参与全国法院“一张网”构建，为该工程的全面上线与稳定运行提供关键技术支撑和工程保障。公司承担系统建设、数据迁移、系统对接与协同运维工作，将多年来在客户需求精准洞察、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司法数据治理等核心能力融入其中，支撑全国法院一体化协同运作，助力全国法院业务数据的规范汇聚与高效流转。凭借领先的工程能力与服务体系，公司进一步提升营销与服务网络的覆盖和成效，服务客户数量稳步提升，市场竞争力持续巩固。

公司继续推进技术与法院业务的深度融合，形成面向法官核心办案与群众诉讼服务的立体化赋能体系。万象庭审智能辅助系统实现了从庭前提纲生成、庭中争议焦点归纳与笔录实时规整到庭后回溯的全流程辅助，有效提升庭审规范性与效率，产品体验与可靠性获得法官、书记员的广泛认可；审判辅助工具在案件办理各环节提供智能化支撑，助力提升司法办案效率与精细化水平。同时，公司创新推出集成端侧算力的 AI 庭审主机及法律大模型一体机等软硬件结合产品，为法院在特定场景下部署专属、安全的智能化能力提供了灵活选择。在服务社会公众方面，公司打造了“诉讼风险评估终端”等智能交互设备，部署于诉讼服务大厅等场所，通过多模态交互引导群众便捷评估诉讼风险，累计生成报告千万份，显著提升了司法服务的普惠性与可及性。此外，公司通过 AI 赋能提升司法辅助事务处理的自动化水平与准确性，整合图像处理、卷宗编目、材料收转等工具，为法官聚焦核心审判业务创造条件。

公司在检察院、政法委、公安等政法机关的数据和智能辅助业务持续取得进展，打造多项标杆案例。公司深度参与检察机关智能化建设及试点工作，打造全流程智能辅助办案、智能监督建模、智能案件质量检查评查、数据治理等产品和服务。万象智能体平台凭借成熟的技术架构与场景适配能力获得行业客户广泛认可，高效支持大模型推理部署与落地应用。公司打造的基于大模型的公安法制智慧执法解决方案，通过警务数智化工作台与智能体平台，有效缩短案卷审核时长、减少程序性问题，相关成果在多个省市获得客户认可。公司承建的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系统覆盖省份持续增加。

在商业法律科技服务领域，公司持续构建智能化、平台化服务能力，继续大力深化产品、服务创新和场景布局，将法律科技能力赋能于更广泛的社会经济活动中，显著提升法律服务的普惠性、专业性与效率。

面向社会的纠纷化解服务方面，公司发布全新一代 AI 调解产品“青竹调解平台”，通过科技手段有效助力矛盾纠纷的源头化解与高效处理。该平台依托华宇万象大模型对调解行业专业模型精调训练，为当事人、调解员、监管部门等调解参与各方，提供纠纷化解智能引导、智能辅助调解申请、案件分析及方案推荐、调解沟通辅助、智慧语音调解、文书生成等覆盖调解业务全流程的场景化 AI 应用。平台已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并通过区块链技术实现调解全流程信息存证记录。平台已在全国十余个城市落地应用，服务全国数十家法院、综治中心、行业调解组织及商事调解组织，实现在线调解案件超 40 万件。

面向企业的破产法律服务方面，基于万象 AI 技术和私域法律知识库的智能体平台，公司在司法重整科技服务领域的服务能力与覆盖范围实现显著提升，以智能化赋能提升复杂破产重整案件的业务成功率。报告期内，“e 破通破产保护综合服务平台”丰富 AI 大模型和大数据处理能力，持续提升破产办案质效。此外，公司面向破产管理人协会、律所等主体，创新推出庭外重组、企业纾困、重整价值识别和智能债审等服务。相关服务已在吉林、长三角、深圳、北京等 15 个地区上线，服务交付量过千场，用户咨询量、SaaS 订阅量均呈同比增长态势。

面向企业的法律知识服务方面，公司通过深度融合法律智能体（Legal AI Agent）架构与海量专业数据，重构法律行业生产力范式。公司构建的“知识融合-智能应用-价值创造”企业法务知识自动化架构，在法律研究、风控审核、纠纷管理、制度管理四大核心领域推出了体系化产品矩阵。该服务体系依托智能体架构的自主决策能力，显著提升了企业的合规风控成效，成功助力企业法务部门实现了从传统的“业务支撑者”向“风险前瞻者”的角色跃迁。报告期内，公司为中石化、国家电投、中车集团、联想、招商局、华为、海信等行业领军企业提供法律智能化系统建设与服务。

面向泛法律人的法律知识服务方面，公司构建了以法律智能体“Amicus”、互联网法律知识服务平台“元典问达”及法律知识智能搜索引擎“元典智库”为核心的专业 SaaS 服务体系，有效打破法律工作碎片化痛点。其中，基于智能体架构深度研发的法律智能体“Amicus”，能够根据用户任务目标自主完成从案情要素拆解、法律关系梳理到深度研究报告、起诉状生成的全链路自动化端到端作业，并通过“长期记忆”机制实现与法律从业者的深度交互与协同进化。该服务体系已在企业法务、律师律所、行政管理、法律教育等多个垂直领域获得广泛采用。

2. 数智教育领域：技术驱动服务升级，构建生态深化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教育数字化国家战略，构建了以 AI 为抓手、数据为核心、应用为基础的立体化、体系性业务架构，实现了从技术赋能到场景深耕、从产品升级到价值闭环的全面突破。智慧校园、智慧教学、绿色校园三大业务线协同并进，其中智慧校园板块实现海外市场与特色领域双重突破性进展，结合标杆案例的打造与复制，验证了公司解决方案的先进性与实效性，巩固了公司在数智教育领域的领先地位，为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打开空间。

公司智慧校园业务以统一数据基座与 AI 能力平台为核心，破解高校数据孤岛与管理协同难题，推动高校教学、管理与评价体系的智能化革新，实现高校数据资源“活化”与价值释放。在中山大学“本研一体化教学管理”项目中，公司通过构建统一数据基座，实现本科与研究生教务系统的数据全面贯通与实时同步，并利用智能算法升级全校冲突检测机制，在排课、排考等环节实现自动校验与配置，有效解决了跨层次选课难、排课冲突等长期管理痛点。依托数据驱动的流程再造，选课与审批平台帮助学校打破本研培养壁垒、优化教学资源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校园解决方案斩获海外市场首单，成功打造海外教育数字化标杆；同时，针对性推出适配专属院校的定制化整体规划方案，贴合其教育、训练与管理的特殊需求，在特色领域实现重要市场突破，以数智化手段赋能专属院校现代化建设与人才培养。

公司紧密对接国家政策导向，打造的产教融合项目连续在多所职业院校落地，有效破解传统职业教育中理论与实践脱节、校企资源对接难、培养与产业需求匹配度不高等深层矛盾，实现人才培养和产业需求精准对接。在与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的“直播电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中，引入真实的中小企业直播项目，将商业实战全流程嵌入教学课程，并以企业绩效标准革新毕业考核；同时，搭建涵盖多岗位的虚拟仿真实训环境，让学生在无风险环境中得以充分演练，实现“虚实结合、训战一体”。这一模式不仅形成了“招生-教学-就业”的正向循环，有效提升了学生的岗位胜任力与就业对口率，更通过服务本地特色产业、签约乡村振兴项目，将人才培养直接赋能区域经济发展，实现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的价值闭环。

公司完成数智后勤解决方案从标准化到场景化的拓展，助力高校后勤体系实现从被动响应到主动服务、从经验管理到数据驱动、从成本中心到价值中心的根本转型，以精细化运营赋能校园可持续发展。在西藏民族大学项目中，公司针对其校园规模拓展、师生需求多元、管理模式传统的特点，以“大平台、小应用”的建设理念，打造覆盖平安、绿色、服务三大维度的一体化智慧后勤平台。在安全维度，通过 AI 视觉识别、高精度传感器、智能算法等技术，对配电房、食品加工、高空抛物等风险点实现 7×24 小时智能监测，实现了校园安全风险的主动预警与闭环处置；在节能维度，空调、照明系统与气象、课表智能联动，实现了能源使用的精细化管控与节能减排；在服务维度，线上一站式后勤服务大厅整合了分散的后勤业务，极大提升了师生服务体验与管理效能。因成效突出，西藏民族大学项目获得西藏自治区教育厅的高度认可，被教育部数智教育技术标准委员会评为“数字教育标准典型应用案例”，并入编“数字化赋能教育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典型案例”，成为教育后勤信息化领域的标杆范例。

3. 政企数智化领域：持续创新软件应用，AI 赋能客户增效

依托数字中国建设的顶层部署，我国数字经济发展向深度融合、价值释放迈进，其中政务服务向智慧治理、高效服务、跨域协同进阶，企业从业务线上化向数据驱动的价值创造、合规运营升级。公司凭借多年在政务与企业服务领域的技术积淀和行业实践，聚焦 AI 技术场景化落地与数据价值释放，以 AI 和数据为驱动，构建了覆盖协同运营、数据治理、数据资产入表、数据应用创新 AIGC+、企业合规的服务体系，精准对接政务机构智慧治理、企业高效运营与合规发展的核心需求；同时依托在法律科技领域积累的核心优势，强化企业合规数字化服务能力，形成“数智赋能+合规护航+协同提效”的特色服务模式，助力政务机构与企业客户数字化建设落地见效。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拓展成效显著，各重点领域均实现突破性进展**。在企业服务方面，公司将法律科技领域的大模型、智能体、知识库等核心能力融入企业数字化转型，为企业提供法务合规、破产纾困、纠纷化解等智能化服务，助力企业提升合规风控效率，相关进展详见前文“法律科技领域”章节；主数据治理类产品“睿治”“睿码”落单显著增长，在金融租赁、装备制造、中医卫健等领域打造行业标杆，助力多家头部央国企实现数据能力跃升；智能网联汽车软件定制化和技术服务业务订单落地成效明显。在政务与监管领域，公司巩固了市场监管全国执法办案业务的市场地位，全国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办案系统服务覆盖 18 个省份；作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试点的某省药械智能审评系统取得较好成效，成为全国推广的 AI 创新标杆。此外，公司继续为众多政务机构与央国企单位提供更安全、便捷的协同办公体验，成功支撑某省一网协同应用上线部署，服务近 20 家央国企客户；集成大模型能力的“万象公文”深度适配政府及企事业单位公文写作全场景，报告期内新增逾 20 家服务用户单位，累计服务百余家单位，已触达百万终端用户，有效助力政企办公效率提升。

公司持续丰富自有产品线，向数据要素深度运营能力跃迁，提供更全面、更具价值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在数据治理领域，企业级智能体平台“智问”首次商业智能领域实现“深度思考”功能，融合大模型实现智能问数、私域知识百问百答、智能报告生成，助力企业客户低门槛快速搭建个性化智能体、灵活编排流程，助力企业高效管理与决策。在协同办公领域，“万象公文”强化语言处理精度与生成效率，创新融入双引擎校对机制、智能体自行配置、私域知识导入及实时语音转写等功能，提供订阅制与私有化部署双模式选择，实现公文撰写全流程的一体化高效支撑；“无纸化会议系统”为大型会议提供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入选“北京人工智能赋能产业发展典型案例”；移动办公平台 evoPortal7 鸿蒙版正式上架华为应用市场，通过 OA 系统与万象知识库集成，进一步提升政企组织的信息安全水平、团队协作能力和办公效率。

此外，报告期内，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亿信华辰联合产学研专家团队撰写，总结实践成果出版的新书《数据治理项目实施指南：方法、技巧与实践》发布，为企业数据治理提供全景式实战蓝图，进一步夯实行业影响力。

4. 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打造合作共赢生态，巩固品牌价值

公司以“开放合作”战略为引领，持续打造覆盖战略协同、上游供应链、下游渠道的全维度合作共赢生态，通过多层次、深层次的生态链接凝聚产业合力，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同时，以技术实力与行业深耕成果巩固品牌价值，持续发挥在行业内的引领作用。

公司与核心战略合作伙伴继续加深链接，协同效应持续释放。公司将与中国移动的深度协同作为生态共建、市场拓展与长期价值创造的关键布局，遵循先夯实协同根基、打通业务链路，再拓展合作边界、释放规模化长期价值的发展路径，立足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以战略先行导向主动构建全域协同生态，为后续规模化价值释放与业务升级创造前提。报告期内，双方合作已进入深度融合、共拓价值的新阶段，围绕政府、教育、法院、公安、政法委、检察院等多个行业领域联合共拓，不仅巩固并提升了公司在核心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与品牌影响力，还在新业务领域探索合作商机、积极开拓增量市场；同时双方在联合创新、联合推广、生态协同等方面也取得显著成效，推动公司核心技术与解决方案跨场景迁移、客户覆盖持续外延。

此外，公司与川发数科继续巩固战略合作，依托各自优势围绕政企数智化转型主线开展协同探索，在数据可信空间、数据安全、智改数转等方面持续挖掘数据资产价值，不断夯实合作基础，拓展合作边界，为后续联合赋能产业数字化升级构筑支撑。

公司构建起稳定、优质的供应链采购体系，聚焦 AI 技术发展核心需求，与阿里、智谱等头部大模型厂商及华为、海光等硬件算力厂商密切合作，围绕模型适配、算力支撑、联合创新等方面开展协同，筑牢技术底座。

公司持续完善渠道合作伙伴生态体系，在多业务领域与千家渠道合作伙伴构建起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通过实现对各地各领域客户的高效触达，助力公司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快速落地与深度渗透，进一步拓展市场覆盖边界，提升全国范围内的服务响应效率。

公司稳固优势领域品牌市场地位，**充分发挥品牌价值在行业内的引领作用**。报告期内，集团内企业斩获多项行业荣誉，入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竞争力百强企业、中国信创软件高质量发展百强企业、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北京数字经济企业百强、北京高精尖企业百强、北京服务业企业百强等多个权威榜单，同时获评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社会责任治理水平 AAA、北京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市场应用型）、北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实力百家企业、广东软件风云录新锐企业、第九届智慧高校 CIO 论坛暨“凌云奖”智慧校园人工智能大模型解决方案卓越奖等荣誉。产品与项目层面，“万象”系列产品“万象问数”入选人工智能治理典型案例、2025 年度中关村科学城人工智能全景赋能典型案例；基于区块链和深度学习的司法协同创新与示范应用项目获得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参与的多源知识驱动的政务服务多模态智能交互技术与应用项目获授 2025 年度“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四）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深耕的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三大主营业务领域，均深度契合国家发展数字经济、建设法治中国与教育强国的战略方向，紧扣产业智能化、数据要素化的时代趋势，面临持续的政策机遇与广阔的长期市场空间。站在以 AI 与数据要素技术驱动的新一轮产业周期的起点，公司将坚定践行“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战略方针，以“AI+”与“数据×”为核心驱动力，深化核心能力建设，推动业务发展量质齐升，持续巩固行业竞争优势，实现长期价值增长。

在法律科技领域，公司将深度经营法院行业，以华宇万象大模型迭代升级为支撑，持续引领创新并巩固领先地位；在检察、政法委、公安等政法机关持续深化布局，深挖场景价值、完善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市场渗透率；在商业法律科技服务领域拓展金融调解、企业破产、企业纾困、法律知识服务等高成长性细分市场，依托核心技术与行业经验，打造第二增长曲线，推动法律科技能力向更多社会经济场景延伸，释放司法数据要素价值。

在数智教育领域，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产品优势与市场积淀，持续优化智慧校园、智慧教学等核心解决方案，继续扩大在高校市场的占有率，同时积极把握绿色校园、产教融合等领域的新机遇，强化场景化创新与标杆案例复制，推动业务实现快速、高质量发展，助力教育强国建设。

在政企数智化领域，公司将聚焦数据要素运营、智慧政务协同、企业办公等关键场景，深度融合自身法律科技核心能力，推动业务实现规模化发展。

公司也将把在软件开发、数据治理及 AI 工程化方面积累的核心能力，持续向智能网联汽车等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的领域进行拓展和复用，探索技术能力在新兴市场的应用潜力。

同时，公司将推进全方位 AI 组织变革，面向 AI 原生组织，深化 AI+ 行动，驱动组织效能提升。以 AI 为核心，牵引产品研发、业务运营、客户服务等全流程转型升级，实现组织运营范式与业务模式的系统性革新。通过优化组织结构与人才梯队、激发全员创新活力等一系列组织支撑举措，让组织能力与技术创新、业务发展同频共振，为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战略合作伙伴的深度协同，是公司加速战略落地、放大核心优势的重要杠杆。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公司与中国移动、川发数科等战略伙伴的合作维度、拓展合作场景。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化构建覆盖上下游的全域生态，筑牢 AI 产业供应链安全与高效协同，并构建更具渗透力的市场服务体系，凝聚产业合力，为公司业务拓展与价值提升注入持久动力。

通过上述系统性努力，最终实现整体市场地位的稳步提升与经营质量的显著改善，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可持续增长的价值。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19,404,301.59	100%	1,628,964,329.64	100%	-0.59%
分行业					
法律科技	965,838,910.44	59.64%	972,402,265.14	59.70%	-0.67%
教育信息化	211,813,137.48	13.08%	324,081,001.83	19.89%	-34.64%
政企数字化	441,752,253.67	27.28%	332,481,062.67	20.41%	32.87%
分产品					
应用软件	696,855,146.81	43.03%	732,239,463.27	44.95%	-4.83%
系统建设服务	322,559,241.60	19.92%	334,680,885.10	20.55%	-3.62%
运维服务	599,989,913.18	37.05%	562,043,981.27	34.50%	6.75%
分地区					
华北地区	413,438,751.75	25.53%	351,863,289.66	21.60%	17.50%
西北地区	125,437,801.43	7.75%	166,899,842.25	10.25%	-24.84%
华东地区	429,350,811.83	26.51%	312,585,447.66	19.19%	37.35%
华中地区	190,971,305.71	11.79%	180,237,471.60	11.06%	5.96%
华南地区	199,271,902.31	12.31%	296,155,259.48	18.18%	-32.71%
东北地区	67,789,504.04	4.19%	71,544,320.93	4.39%	-5.25%
西南地区	193,144,224.52	11.93%	249,678,698.06	15.33%	-22.64%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84,693,463.72	73.16%	1,221,868,171.48	75.01%	-3.0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34,710,837.87	26.84%	407,096,158.16	24.99%	6.7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2,194,015.33	350,278,805.76	249,352,921.54	777,578,558.96	242,900,580.11	423,007,404.27	276,152,885.65	686,903,45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06,010.97	-37,291,955.56	-55,070,927.27	-57,319,976.43	-86,975,313.85	-75,611,908.17	-100,830,538.39	-251,226,562.18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覆盖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等领域，客户主要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高校等。公司承接的应用软件、系统建设服务等主营业务受到客户的预算、招标时间安排等因素的影响，收入确认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年度中第四季度的新签合同及确认收入通常会高于其它季度。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法律科技	965,838,910.44	617,810,699.98	36.03%	-0.67%	-9.94%	6.58%
教育信息化	211,813,137.48	135,661,541.60	35.95%	-34.64%	-26.59%	-7.03%
政企数字化	441,752,253.67	299,186,740.29	32.27%	32.87%	29.12%	1.96%
分产品						
应用软件	696,855,146.81	376,409,034.77	45.98%	-4.83%	-2.12%	-1.50%
系统建设服务	322,559,241.60	273,676,385.15	15.15%	-3.62%	-8.21%	4.23%
运维服务	599,989,913.18	402,573,561.95	32.90%	6.75%	-4.10%	7.59%
分地区						
华北地区	413,438,751.75	246,660,612.65	40.34%	17.50%	12.89%	2.44%
华东地区	429,350,811.83	310,315,071.10	27.72%	37.35%	27.98%	5.29%
华中地区	190,971,305.71	126,539,016.87	33.74%	5.96%	14.85%	-5.13%
华南地区	199,271,902.31	134,985,290.34	32.26%	-32.71%	-37.36%	5.03%
西南地区	193,144,224.52	119,570,116.63	38.09%	-22.64%	-36.62%	13.64%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94,916,321.02	745,810,640.54	37.58%	-2.21%	-3.40%	0.7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24,487,980.57	306,848,341.33	27.71%	4.27%	-7.14%	8.8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数智教育	211,813,137.48	135,661,541.60	35.95%	-34.64%	-26.59%	-7.03%
政企数智化	441,752,253.67	299,186,740.29	32.27%	32.87%	29.12%	1.96%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应用软件	376,409,034.77	35.76%	384,566,139.08	34.88%	-2.12%
系统建设服务	273,676,385.15	26.00%	298,145,808.82	27.04%	-8.21%
运维服务	402,573,561.95	38.24%	419,798,520.88	38.08%	-4.10%

说明

本公司的人工成本费用占总成本的 42.99%，材料及设备采购成本占 57.0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及设备采购成本	600,129,782.41	57.01%	562,681,976.61	51.04%	6.66%
人工成本及费用	452,529,199.46	42.99%	539,828,492.17	48.96%	-16.1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子公司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管理人移交手续，公司不再对其经营业务具有决策权，自移交之日起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破产清算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3,362,123.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96,711,954.76	5.97%
2	客户 1	57,789,711.05	3.57%
3	客户 2	37,152,904.87	2.29%

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34,032,647.77	2.10%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7,674,904.77	1.72%
合计	--	253,362,123.22	15.65%

注：以上客户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已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7,376,650.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0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9,944,595.00	2.96%
2	供应商 2	14,057,847.00	2.09%
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11,435,536.00	1.70%
4	河南金同科科技有限公司	11,203,285.60	1.66%
5	供应商 3	10,735,387.00	1.60%
合计	--	67,376,650.60	10.0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3,570,062.82	220,667,259.87	-12.28%	
管理费用	184,604,548.82	277,996,761.87	-33.59%	
财务费用	-41,841,782.48	-32,370,139.37	-29.26%	
研发费用	307,052,800.07	406,383,261.52	-24.4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法律科技大模型	以通用开源大模型基座为基础，在垂直场景做继续预训练、SFT 精调和模型蒸馏，使得法律科技大模型最终覆盖智慧检察、智慧法院、企业法务等七大行业，支持法规查询、案例查询、企业查询、指标	已完成研发	提升法律工作效率与质量：通过 AI 技术处理海量法律数据（如案例、法规、文书），解决传统法律工作中信息检索繁琐、文书生成耗时等问题，辅助法官、律师等从业者提高办案效率优化司法资源配置；针对“案多人少”的行业痛点，通过 AI 替代重复性工作	短期内，通过技术先发优势和司法数字化政策红利，可快速抢占智慧法院、公共法律服务等新兴市场，提升行业竞争力并推动收入结构向“AI 服务+数据赋能”的多元化模式转型；长期来

	查询、文档问答、笔录规整、文书生成、智能问数等应用场景		（如立案审查、电子送达、文书生成），释放人力资源。推动法律服务普惠化：降低法律咨询和服务的门槛，使中小企业和个人能以更低成本获取专业支持。促进法律适用统一与公正性：基于大模型的分析 and 推理能力，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判决差异，确保法律适用的标准化。	看，依托高质量司法数据积累与场景化技术壁垒的构建，企业有望成为法律科技生态的核心枢纽，通过标准化输出、平台化连接和衍生服务打开增长空间。尽管需持续应对高研发投入、商业化落地等挑战，但其对司法效率提升、法律服务普惠化的价值将巩固企业在行业数字化进程中的关键地位。
万象法律大模型	本项目在一期研发基础上，不断拓展丰富落地应用场景，重点在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公安、政府、市场监管、教育、司法行政等行业实现场景项目落地，覆盖华宇软件及其子公司行业应用。	在研	万象法律大模型聚焦应用场景落地，覆盖法院行业、检察院行业、政法委行业、公安行业、通用行业等行业应用场景，并推动项目落地，在用户侧真正用起来，提升大模型行业项目的营销目标。推动法院行业产品项目落地，通过提供高效、精准的法律文档处理和案件分析服务，为法官提供一款全面、智能、可靠的数字助理。该工具旨在通过人工智能的力量，减轻法官的工作负担，提升司法效率和公正性。推动检察院行业产品项目落地，通过赋能办案、监督、管理场景，将检察官从繁杂复杂的工作中释放出来，助力提质增效。推动政法委行业产品项目落地，赋能综合研判、综合治理、执法监督等场景落地。推动公安行业产品项目落地，赋能警情分析、执法办案等场景落地。推动通用应用产品项目落地，赋能公文写作、知识库问答、元典问达等应用产品。	通过赋能法院、检察院、政法委、公安和政府等行业应用，增强行业项目的落地性，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大政法市场智能化项目的主要地位，提升大政法市场占有率，并获得市场收益。
e 破通平台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营商环境优化，破产审判和破产管理彰显出其日益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传统线下审理模式中法院、管理人协会、管理人、债权人以及债务人之间信息不对称，破产案件审理及破产进程不透明、财产摸查难、破产企业财产监管存在盲区等难题。为了开拓破产审判新局面，进一步提升破产审理程序透明度和破产审判公信力，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拟建设破产行提供服务的 e 破通平台，搭建人民法院、债权人、债务人、破产管理人、金融机构等沟通的桥	在研	本项目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开展法律科技服务领域应用技术的研究，研究破产审判行业的多元纠纷解决商业模式，构建 e 破通平台，为破产法律服务领域提供涉众人群的债权申报及智能化审查辅助、企业破产自动评估模型、债权人会议、资产价值评估、资产处置、投资撮合等智能化服务。	e 破通平台的建设，链接了破产各个环节的多方主体，拓展破产案件办理的新模式、新渠道，预计未来会在破产法律科技服务方向，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梁，打破传统线下办案的壁垒，拓展破产案件办理的新模式、新渠道。			
基于大模型的 AI 能力中台的研究	在现有校园 AI 助手产品积累的基础上，由单一智能终端向底层能力平台升级，打造集模型调度、知识管理、服务封装与资源治理于一体的校级 AI 中枢。通过提供标准化的 AI 能力接口与开发工具，降低全校范围 AI 应用的技术门槛，提升智能化建设的集约化水平与安全可控能力，推动高校从“单点智能”向“系统智能”演进。	在研	通过 AI 中台实现模型管理、负载均衡、接口控制与限流、敏感词管理等功能，支持多种商用及开源大模型，确保平台稳定运行。通过 AI 能力中心实现意图管理、插件编排、Workflow 设置等功能，支持智能代理的注册与管理；通过 AI 开发者平台提供 Prompt 模板库、专属知识库、命名实体识别管理、在线调试工具及计费管理等功能，支持开发者进行高效开发与资源管理。	通过本次研究预计将显著提升公司中台类产品力和创新力，使其能够为高校等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产品和服务，从而增强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
基于大模型的高校 AI 应用场景的研究	通过构建基于大模型的 AI 智能体平台，为高校教学、科研与管理注入新型智能化能力，减少师生在教学、科研和行政事务中的重复性工作，逐步形成一个覆盖教学、科研、管理与服务的整体智能生态体系，实现系统化、平台化的智能升级。	在研	建设高校全场景 AI 应用矩阵，构建高校除 PC 门户、移动门户以外的第 3 个用户入口——“AI 应用门户”，开启高校专属的智能体服务新时代，提供覆盖师生日常学习、工作、生活、科研、管理等一体化的服务体验。融合最新的人工智能技术，如自然语言处理、机器学习等，为高校师生带来前所未有的智能化服务体验，推动高校教育创新与发展。	通过本次研究预计将为公司为公司在行业内 AI 领域的持续探索奠定坚实基础，有助于公司在未来的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中保持产品领先地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73	1,092	-10.9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60%	26.38%	-4.7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820	934	-12.21%
硕士	90	89	1.1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54	440	-19.55%
30~40 岁	491	565	-13.1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24,674,587.50	331,122,514.64	341,139,979.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87%	20.33%	19.2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51,489,717.11	69,338,229.95	57,971,789.5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2.92%	20.94%	16.9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6.09%	-13.33%	-4.37%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法律科技大模型	58,162,490.01	聚焦于构建法律科技领域的大模型训推一体化平台，形成覆盖全流程的技术体系。项目主体包含四大核心平台：数据管理及标注平台实现法律数据的清洗、标注及知识结构化处理；模型训练平台集成主流算法框架支持分布式训练；推理服务平台提供高并发 API 接口及模型服务管理；应用构建平台通过可视化工具助力垂直场景开发。关键技术层面着重推进法律场景提示词工程优化、RAG 多源检索增强架构搭建以及领域精调策略研发，同时建立覆盖准确性、合规性、推理能力的多维度大模型评测体系，形成从数据处理、模型训练、服务部署到场景落地的闭环解决方案，旨在提升法律智能化应用的精度与可靠性。	100%
万象法律大模型	11,463,367.98	万象法律大模型聚焦应用场景落地，覆盖法院行业、检察院行业、政法委行业、公安行业、通用行业等行业应用场景，并推动项目落地，在用户侧真正用起来。行业产品包含法院行业应用产品、检察院行业应用产品、政法委行业应用产品、公安行业应用产品和通用应用产品。赋能万象法官数字助理、检察院办案监督管理、政法委综合研判执法监督、公安警情分析执法办案、通用公文写作元典问答知识库问答等应用产品，并赋能重要项目落地。关键技术层面，基于智能体构建平台、知识库管理构建平台、万象问数、训推一体化平台以及高质量数据集，创新研发应用产品。	24.73%
e 破通平台	10,929,503.88	华宇 e 破通平台以 saas 租户模型为基础，在垂直场景做深度行业应用，使得平台最终覆盖破产行业从企业困境、债务重组、司法程序、执行监督等上下游产业链，支持案件项目协作、债权申报、债权人会议、智慧通知、府院联动、资产处置和投资撮合、债权人服务等 10 多类产品，满足房地产、金融、证券、保险、p2p、通用行业等各种案件类型的特定服务，与法院的破产办案系统形成业务协同互动，贯穿服务于全流程办案工作中的各个环节应用。	90%
基于大语言模型的 AI 能力中台的研究	14,777,799.56	通过构建 AI 中台，打破数据孤岛，实现资源的高效整合与利用，为高校提供智能化的教学工具和管理平台，推动教学模式创新，提升管理效率和师生满意度。	55%
基于大模型的高校 AI 应用场景的研究	2,985,628.76	通过集成大模型与多智能体协同技术，在教学辅导、科研支持、行政管理和学生服务等方面提供智能化支撑，有效解决当前高校数字化建设中“系统分散、服务不智能、资源利用率低”的问题。通过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 AI 应用示范平台，为高校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智能化解决方案，推动教育公平与优质资源共享，带动数智教育与人工智能产业的融合发展。	25%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6,643,433.51	1,941,516,098.85	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3,685,964.24	2,064,687,765.37	-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2,530.73	-123,171,666.52	69.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818,870.62	1,455,356,350.88	-0.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322,918.48	1,540,139,158.76	-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04,047.86	-84,782,807.88	26.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0,268.02	32,062,935.38	-6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268.02	-32,062,935.38	93.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56,846.61	-240,017,409.78	57.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728,243.82	-5.38%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094.49	-0.05%		否
资产减值	-115,186,719.43	57.76%	主要系计提商誉减值影响	否
营业外收入	764,452.22	-0.38%		否
营业外支出	4,757,377.19	2.39%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03,203,002.44	40.54%	1,978,833,891.72	40.87%	-0.33%	
应收账款	746,822,656.16	15.91%	757,490,484.20	15.65%	0.26%	
合同资产	21,907,741.93	0.47%	28,611,573.68	0.59%	-0.12%	
存货	667,044,876.57	14.21%	593,704,855.85	12.26%	1.95%	报告期内在手合同正常实施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22,740,747.83	0.48%		0.00%	0.48%	报告期内子公司房产用于出租
长期股权投资	35,734,543.51	0.76%	14,737,656.41	0.30%	0.46%	报告期内子公

						司新增投资影响
固定资产	320,603,525.96	6.83%	346,980,865.88	7.17%	-0.34%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6,655,146.82	0.14%	35,192,256.29	0.73%	-0.59%	报告期内优化办公场地租金减少及部分合同租期临近届满影响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21%		0.00%	0.21%	
合同负债	440,785,790.13	9.39%	400,212,430.00	8.27%	1.12%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2,180,978.49	0.05%	19,493,451.08	0.40%	-0.35%	报告期内优化办公场地租金减少及部分合同租期临近届满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48,836.21	0.48%		0.00%	0.48%	报告期内新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业务影响
长期应收款	51,018,477.52	1.09%		0.00%	1.09%	
库存股		0.00%	50,023,147.21	1.03%	-1.03%	报告期内注销回购的股份影响
预付款项	25,021,068.50	0.53%	9,071,218.39	0.19%	0.34%	报告期内在手合同正常实施预付款项影响
商誉	88,992,222.25	1.90%	151,114,350.18	3.12%	-1.22%	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41,467.90	0.08%	15,726,664.80	0.32%	-0.24%	报告期内优化办公场地租金减少及部分合同租期临近届满影响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428,000,000.00	1,428,000,00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99,851.44		-70,940,139.53				9,399,860.47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366,010.95	104,094.49				16,037,908.53	103,432,196.91
金融资产小计	130,765,862.39	104,094.49	-70,940,139.53		1,428,000,000.00	1,444,037,908.53	112,832,057.38
上述合计	130,765,862.39	104,094.49	-70,940,139.53		1,428,000,000.00	1,444,037,908.53	112,832,057.3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0	15,000,000.00	33.3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8.5 亿	1,974,777,493.25	1,160,834,323.46	963,644,175.27	-111,893,343.38	-113,266,001.53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301.05 万	1,049,615,701.22	931,608,012.31	212,905,587.15	-58,729,489.43	-42,773,163.72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3,000 万	144,193,031.60	37,492,449.32	200,620,282.81	4,063,109.47	3,919,693.35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5,000 万	84,227,266.05	-4,301,460.36	83,268,440.87	-9,571,610.25	-11,724,697.26
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1.2 亿	231,010,612.65	215,305,901.47	129,758,591.20	11,035,608.00	10,419,911.81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1,250 万	124,372,767.38	-52,791,794.06	131,434,766.23	6,189,441.14	5,804,862.89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技术咨询	6,176.4706 万	12,973,416.77	-41,961,445.08	23,905,987.75	-12,816,564.33	-12,891,672.0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	移交破产管理人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华宇信息

华宇信息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9 日，注册资本 8.5 亿元。华宇信息专注于电子政务领域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为客户的信息化事业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与服务。业务范围覆盖法律科技、智慧政务。公司持有华宇信息 100% 股权。报告期末，总资产 19.75 亿元，净资产 11.61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3 亿元。

(2) 联奕科技

联奕科技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5 日，注册资本 9,301.05 万元。联奕科技是国内领先的智慧校园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业务覆盖微服务支撑平台、智慧校园管理、智慧校园服务、智慧教学体系、智慧绿色校园、数据智能产品多个领域。公司持有联奕科技 88.70% 股权。报告期末，总资产 10.50 亿元，净资产 9.32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4,277.32 万元。

(3) 浦东华宇

浦东华宇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3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浦东华宇主要服务于华东地区客户，业务范围覆盖法律科技、智慧政务。公司持有浦东华宇 100% 的股权。报告期末，浦东华宇总资产 1.44 亿元，净资产 3,749.2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391.97 万元。

(4) 万户软件

万户软件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12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万户软件专注于协同办公系统（OA），为客户高效协同的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持。公司持有万户软件 100% 的股权。报告期末，万户软件总资产 8,422.73 万元，净资产-430.15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72.47 万元。

(5) 大连华宇

大连华宇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大连华宇主要从事自有软件产品研发、软件项目开发和售后服务等业务，为集团的快速发展和技术创新提供技术开发平台。公司持有大连华宇 100% 的股权。报告期末，大连华宇总资产 2.31 亿元，净资产 2.15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041.99 万元。

(6) 亿信华辰

亿信华辰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 1,250 万元。亿信华辰长期专注于大数据领域相关技术和应用解决方案的研究和实践，商业智能领域相关产品的研发和推广，数据采集与分析应用领域的咨询与服务。公司持有亿信华辰 80% 股权。报告期末，亿信华辰总资产 1.24 亿元，净资产-5,279.1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80.49 万元。

(7) 华宇元典

华宇元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注册资本 6,176.4706 万元。华宇元典专注于法律人工智能深度研发，运用自然语言处理、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知识工程等技术，打造法律智能产品，为法官、检察官、律师、其他诉讼参与者、法律研究者、立法工作者、企

业法务、社会公众和征信机构等提供领先的法律数据服务及产品。公司持有华宇元典 30% 的股权。报告期末，华宇元典总资产 1,297.34 万元，净资产-4,196.1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289.17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之“（四）未来发展展望”。

（二）风险及应对

1、经济环境风险

面对经济环境可能存在的问题和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紧抓科技政策带来的机遇，积极拓展市场，保障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持续坚持服务和技术投入，鼓励科技创新，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及公司核心竞争力，降本提质增效，夯实发展韧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行业政策风险

“十五五”对法治、教育、政务的信息化建设总体水平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随着我国信息化发展进入新阶段，发展过程中涌现出的新问题需要通过政策规范的有效引导，逐步解决。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或行业扶持力度出现不利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重大变动，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公司积极把握政策动向，持续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及风险抵抗能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3、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更新换代较快，由于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技术创新本身的复杂性，可能会导致达不到预期目标。公司不断完善技术研发、技术创新体系，逐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同时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把握产品和技术研发方向，让技术研发面向市场，及时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推出新产品和解决方案，保障技术的创新性和领先性，持续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4、管理风险

近几年公司的业务规模存在波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经营决策和控制风险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持续健全治理体系，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制度，参照国际领先的“ESG”评价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推进制度落实运行，确保管理权责清晰、决策高效。此外，公司还注重人才的选拔、考评、晋升、激励和培养，防止关键人才流失。公司会继续提升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和业务能力，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

5、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研究和落地，融入数字化变革浪潮，持续创新应用软件和解决方案，不断深耕优势市场的同时持续布局和拓展新兴市场。围绕公司战略，公司也通过对外投资、并购、引进战略合作伙伴等方式开拓业务，进行前瞻性业务布局。业务的不断拓展对公司集团化管理、文化认同、业务协同以及风险控制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的业务发展策略，有效整合公司技术、产品和业务资源，积极开展在战略、市场和产品层面的合作，促进公司产生协同效应，实现规模经济和优势互补。同时公司将加强风险控制，明确自身战略目标，建立科学风险管理机制，提升公司整体优势，不断强化市场领先地位，以防范业务扩张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健康、高效的成长。

6、诉讼风险

2022 年 1 月 21 日，最高人民法院修订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引发的投资者索赔风险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将可能面临投资者索赔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学习并贯彻相关法律法规，继续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21 日	线下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等机构的 32 位投资者和分析师	回答投资者提问；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 4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5 月 12 日	线下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长盛基金等机构的 11 位投资者和分析师	回答投资者提问；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 5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5 月 12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回答投资者提问；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 5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以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职责分工明确、恪尽职守。同时，本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跟踪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的变化，结合自身治理情况，持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架构和良好的运行机制，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执行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依法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行使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3 次临时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20 项，历次股东会均有见证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会合法合规。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含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一名法律专业人士，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条件的要求）。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与义务，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定期董事会会议和 8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47 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尽职履责，认真执行董事会授予的各项职权，公司已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并不断地完善。

（四）关于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进一步优化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强化内部控制意识与责任，持续开展内部控制专题培训，常抓不懈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切实发挥内部控制对业务发展的促进和保障作用，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四）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协调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实地、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同时，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投资者教育板块，认真向投资者普及投资者权益保护知识、宣传政策法规、倡导理性投资。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能平等获取有关信息。

（五）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之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社会、股东、员工、公司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独立的业务开展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任何关联方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与聘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兼职的情形，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会及董事会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关系独立于各股东及其关联方。

（三）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开展主营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及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组织架构体系，董事会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郭颖	男	48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5月11日	2028年09月29日	1,007,029	0	0	0	1,007,029	
			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1月22日	2028年09月29日						
赵晓明	男	55	董事	现任	2007年09月21日	2028年09月29日	7,981,122	0	0	0	7,981,122	
			副总经理	现任	2002年04月26日	2028年09月29日						
谢熠	女	46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29日	2028年09月29日	96,900	0	0	0	96,9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2月10日	2028年09月29日						
孙明东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29日	2028年09月29日	559,000	0	0	-15,000	544,000	担任公司 董事、高 管前的股 份交易
			首席技术官	现任	2025年09月29日	2028年09月29日						
刘懿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4年12月16日	2028年09月29日	0	0	0	0	0	
程亮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29日	2028年09月29日	0	0	0	0	0	
郭秀华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29日	2027年11月29日	0	0	0	0	0	
罗炜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15日	2028年08月15日	0	0	0	0	0	
谢绚丽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15日	2028年08月15日	0	0	0	0	0	

刁悦凯	男	40	首席财务官	现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2028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邢立君	女	54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2014 年 07 月 01 日	2028 年 09 月 29 日	244,713	0	0	0	244,713	
韦光宇	男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4 日	2028 年 09 月 29 日	285,195	0	0	0	285,195	
王琰	男	54	董事	离任	2020 年 03 月 16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206,633	0	0	0	206,633	
			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5 年 01 月 20 日						
			首席财务官	离任	2019 年 06 月 28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任刚	男	54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2 月 04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9,669,300	0	0	0	9,669,30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 年 06 月 15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王昀	男	47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9 月 2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0,049,892	0	0	-15,000	20,034,89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1 月 20 日，因个人身体原因，王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2025 年 9 月 29 日，因公司换届，王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职务。

2025 年 9 月 29 日，因公司换届，任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2025 年 9 月 29 日，因公司换届，王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琰	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1 月 20 日	个人原因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换届
	首席财务官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换届
任刚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换届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换届
王昀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9 月 29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公司董事会设九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郭颖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位。2001 年加入公司，2013 年起历任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该公司董事长；2022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还兼任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赵晓明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 9 月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职称。2002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谢熠女士，中国国籍，1980 年 3 月出生，硕士学位。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公司行政总监；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孙明东先生，中国国籍，1975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位。2003 年加入公司，2014 年至今担任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至今担任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至今担任公司首席技术官；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程亮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 10 月出生，硕士学位。先后担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政企客户部副总经理，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交付与服务部总经理；现任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刘懿先生，中国国籍，1983 年 11 月出生，硕士学位。2008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成都轨道交通集团任职；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在四川省轨道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职；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四川发展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21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郭秀华女士，中国国籍，1977 年 11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炜先生，中国国籍，1975 年 4 月出生，美国匹兹堡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香港大学教学副教授，兼任信华信技术国际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绚丽女士，中国国籍，1977 年 6 月出生，战略管理博士学位。现任北大博雅青年学者、教育部长江青年学者、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副研究员、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公司经营管理层共七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高级管理人员郭颖先生、赵晓明先生、谢熠女士、孙明东先生简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刁悦凯先生，中国国籍，1986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25 年 8 月加入公司，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1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7 月，历任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总部总监，北京兰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邢立君女士，中国国籍，1972 年 1 月出生，硕士学位。2014 年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韦光宇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位。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目前还兼任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懿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21 年 05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懿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3 月		否
程亮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 年 09 月		否

程亮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9 月		否
程亮	中移海算科技（雄安）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3 月		否
程亮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否
程亮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是
郭秀华	北京炜衡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3 年 07 月		是
郭秀华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4 月		是
罗炜	北京大学	副教授	2011 年 08 月	2025 年 06 月	是
罗炜	香港大学	副教授	2025 年 07 月		是
罗炜	信华信技术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1 月		是
罗炜	昆仑太科（北京）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3 月	2025 年 06 月	否
谢绚丽	北京大学	副教授	2016 年 09 月		是
谢熠	北京华宇科创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4 月		否
谢熠	北京中清数元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5 月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确定依据：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按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岗位薪酬；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经营情况、行业特性、公司员工工资水平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职责、重要性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406.64 万元人民币。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颖	男	4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55.86	否
赵晓明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9.99	否
谢熠	女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9.51	否
孙明东	男	51	董事、首席技术官	现任	9.34	否
刘懿	男	43	董事	现任	0	是
程亮	男	48	董事	现任	0	是
郭秀华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罗炜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谢绚丽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	否
刁悦凯	男	40	首席财务官	现任	10.53	否
韦光宇	男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3.75	否

邢立君	女	54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43.72	否
王琰	男	54	董事、首席财务官	离任	41.25	是
任刚	男	54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42.69	否
王昀	男	47	董事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406.64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颖	10	10	0	0	0	否	4
赵晓明	10	7	3	0	0	否	4
刘懿	10	0	10	0	0	否	4
郭秀华	10	6	4	0	0	否	4
罗炜	10	3	7	0	0	否	4
谢绚丽	10	1	9	0	0	否	4
王昀	6	0	6	0	0	否	3
任刚	6	0	6	0	0	否	3
王琰	6	1	5	0	0	否	3
谢熠	4	3	1	0	0	否	1
孙明东	4	4	0	0	0	否	1
程亮	4	0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积极

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独立董事运用自身专业优势，组织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沟通充分，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绚丽、罗炜、任刚	2	2025年04月09日	审议《2025年董事薪酬》《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年09月26日	审议《关于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谢绚丽、罗炜、赵晓明	1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郭颖、王琰、赵晓明、任刚、谢绚丽	1	2025年04月17日	审议《华宇集团战略规划（2025~2027）》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郭秀华、谢绚丽、王琰	3	2025年01月22日	审议《关于聘任郭颖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年09月10日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年09月26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罗炜、郭秀华、郭颖	1	2025年01月21日	1、审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意见； 2、会计师进场前2024年年报审计沟通； 3、审议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罗炜、郭秀华、谢绚丽	6	2025年04月09日	1、审议《2024年度审计报告》 2、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审议《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 7、审议《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8、听取《2025年度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听取相关汇报事项		
			2025年04月25日	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 年 08 月 18 日	1、审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听取《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3、听取更新后的《审计委员会工作手册》 (根据 2025 年系列最新监管规定更新)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相关议案, 听取相关汇报事项		
		2025 年 09 月 10 日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5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2、听取《2025 年度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4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4,46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人)	4,50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4,5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人)
销售人员	548
技术人员	3,538
财务人员	54
行政人员	364
合计	4,5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83
大学本科学历	3,344
大专学历	833
大专以下学历	44
合计	4,504

2、薪酬政策

公司设有完善的薪酬体系，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员工薪酬根据岗位，并结合本地区同行业薪资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确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健全了培训体系，采用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不同岗位制定具体培训计划，以提高员工素质与技能，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同时，为帮助新入职员工增进对公司及工作环境的了解，迅速进入状态，不定期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后续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将继续坚定践行“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战略，以“AI+”与“数据x”为核心驱动力，在主营业务领域持续深耕和创新，助力客户战略落地与价值实现；依托核心技术与行业经验，向商业法律科技服务、绿色校园等细分市场拓展，并向国家战略新兴领域复用技术能力；推进全方位 AI 组织变革，实现组织运营范式与业务模式的系统性革新；深化与战略伙伴的协同，构建覆盖上下游的全域生态，凝聚产业合力。通过上述系统性努力，持续推动市场地位稳步提升与经营质量显著改善，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可持续增长的价值。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72 名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591,7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因公司层面 2024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对上述情况外其余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493,94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25-04-1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14
2025-04-19	《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5-03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郭颖	董事长、总经理							7.26	400,000			6.08	320,000
谢熠	董事、副总经理							7.26	170,000			6.08	136,000
邢立君	人力资源总监							7.26	170,000			6.08	136,000
韦光宇	董事会秘书							7.26	170,000			6.08	136,000
孙明东	首席技术官							7.26	170,000			6.08	136,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080,000	0	0	--	864,000
备注（如有）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指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本次激励计划采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尚未进行归属。“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差异系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所致。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以责任、绩效为导向，根据公司业绩达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公司建立了以短期薪酬激励及长期股权激励为主要组成部分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机制，鼓励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长期持续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指导下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入当期费用的金额为-55.35 万元，对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 55.35 万元。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锚定合规运营、战略落地目标，严格对标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经营实际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筑牢发展屏障。

制度建设层面，公司修订覆盖公司治理、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关键领域的内控制度，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制度矩阵。公司健全治理结构，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强化独立董事监督职能；完善控股子公司管理机制，明确委派人员权责与履职规范，确保子公司与集团战略协同。

执行监督层面，公司搭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通过新《公司法》专题培训、“风险管理认知与应用”研讨等活动，提升全员内控合规意识，促进内控与风险管理深度融合。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p> <p>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p> <p>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p> <p>3、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p> <p>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5、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6、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内部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一般缺陷</p> <p>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一、重大缺陷</p> <p>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p> <p>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p> <p>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3、关键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p> <p>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p> <p>二、重要缺陷</p> <p>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p> <p>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p> <p>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5、重要业务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较大缺陷；</p> <p>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p> <p>三、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其他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2% 二、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三、一般缺陷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一、重大缺陷 影响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 影响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2% 二、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2% \leq 影响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的 1% \leq 影响金额 $<$ 资产总额的 2% 三、一般缺陷 影响金额 $<$ 利润总额的 2% 影响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华宇软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2025 年，公司锚定数智创新航向，以 AI 技术为核激活创新动能，以数据能力为底夯实发展根基，在产品应用成效、业务场景服务创新、新技术的深度运用等方面持续积极投入，始终坚持以市场多样化业务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提供更加智能、高效、安全、便捷的信息技术服务，积极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与智能化变革，为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增添助力。

创新驱动，价值共赢

在法律科技领域，公司深度运用华宇万象大模型技术实现法律场景智能化，覆盖核心业务场景应用愈发丰富多元。基于华宇万象大模型 4.0 打造的 AI 智能一体机，辅助群众生成法律文书、风险评估报告千万份，精准破解群众诉状撰写难、格式规范难等问题，助力群众高效化解纠纷，让科技推动法律服务的普惠。

在数智教育领域，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绿色智慧校园平台，深度融合大数据治理与 AI 核心技术，通过精准的数据洞察与智能算法赋能，助力校园实现节能降耗、节能减排的双重目标，为高校绿色运营管理提供科学、高效的决策支持，推动校园管理模式向智慧化、精细化转型。

在政企数智化领域，公司打造的智能无纸化会议解决方案，将绿色低碳理念深度融入产品设计与功能落地，方案实现会议议程、文件审阅、投票表决等全流程的数字化、智能化操作，且从源头上降低会议环节的能源损耗，以科技力量践行节能减排、高效低耗的发展理念，推动绿色办公。

同时，公司全新一代 AI 调解产品“青竹调解平台”将科技的温度融入基层治理。青竹调解 AI 助手为调解参与各方提供纠纷化解智能引导、智能辅助调解申请、案件分析及方案推荐、调解沟通辅助、智慧语音调解、文书生成等 AI 智能辅助应用，为构建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提供专业、可信的科技支撑。平台还持续关注弱势群体的实际需求，技术人员曾为高龄行动障碍人士提供现场服务推动纠纷圆满化解，让每一个当事人都能在数字时代感受到公平正义的便捷与温暖。

共进共赢，同心致远

公司秉承“健康发展事业，快乐享受生活”的核心理念，将员工成长与福祉放在重要位置。在事业发展赋能方面，公司为员工规划清晰的职业发展路径，且搭建健全的培训体系，将职业化培训与专业技能培训深度融合，全方位补齐员工能力短板、扩充知识储备。同时，建立科学完善的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员工的创新活力，鼓励员工在岗位上突破自我、创造价值。

公司始终倡导持续学习的企业文化，以企业大学为核心载体，践行“以员工成长为使命”的初心，为员工提供多样化、体系化的学习资源。2025 年，企业线上学习总时长达 3.2 万小时，人均学习时长 11 小时。针对管理层能力提升需求，企业大学创新采用线上课程学习、线下实践工作坊等多元形式，精准为管理者赋能，夯实管理团队综合素养。

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全方位、多角度的福利保障，用切实行动关爱员工。公司专门设立员工救助基金，为因疾病、灾害等遭遇重大经济困难的员工及其家庭提供帮扶，助力员工提升应对突发风险的能力，彰显企业温度。

践行担当，步履不息

公司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道路上步履坚定，通过华宇公益基金会持续以专业与爱心助力教育公平与儿童保护，让温暖抵达更远的地方。

“成长法保”儿童法治素养教育项目构筑了更立体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法保课程”全年开课 400 多个课时，在校园扎实扎根；“法保游园会”足迹遍及全国十多个省，全年开展 80 余场，并与高校支教团、地方司法机关等多方力量创新联动，已成为流动的普法乐园。华宇公益基金会更携手公检法司、学校及社工组织，开展“法保少年行”“未成年人保护公益倡导活动”和“法保家校社共育”等协同行动，推动保护力量走向“共治”。2025 年，项目累计服务学生超过 12,000 人次。在法治日报社主办的 2025 年企业社会责任创新实践征文及短视频发布仪式中，公司凭借“成长法保”项目列入展播。

“华宇助学”项目从 2006 年起，已连续 20 年将关怀送至学生身边。2025 年，项目深入内蒙古、云南、辽宁、河北等地，资助学子 300 多名，托举 33 名高三学子迈入人生新阶段，见证部分学子长达十年的成长与蜕变。项目不仅为学生给予经济资助，更通过走访与心灵对话守护成长梦想。

2026 年，公司将坚定贯彻战略方针，始终践行“创造客户价值”的使命，持续推动业务创新与技术升级，不断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公司也将继续发挥企业技术优势，凝聚更多社会力量，以科技之能与人文之暖，为需要帮助的群体点亮前行的灯，携手共创更美好的未来。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戴力毅;广州奕力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金玉萍;瞿启云;刘丽华;齐嘉瞻;任刚;石河子鼎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莉丽;西藏思科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朱明武;珠海横琴瀚鼎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除非经华宇软件同意,在联奕科技任职或作为华宇软件股东期间,除在华宇软件及联奕科技外,本承诺人不会直接从事或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与华宇软件及联奕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会在与华宇软件或联奕科技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会以华宇软件及联奕科技以外的名义为华宇软件及联奕科技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经营利润归华宇软件所有。2、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监管部门要求等客观原因确需调整本承诺函相应内容的,本承诺人将积极配合。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承诺人联奕科技任职或作为华宇软件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本承诺人将按照实际发生交易所得金额的10倍或华宇软件核算的实际损失的10倍向华宇软件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戴力毅;广州奕力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金玉萍;瞿启云;刘丽华;齐嘉瞻;任刚;石河子鼎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莉丽;西藏思科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朱明武;珠海横琴瀚鼎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华宇软件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与华宇软件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华宇软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宇软件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华宇软件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华宇软件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华宇软件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华宇软件利益的情形,本承诺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华宇软件造成的损失向华宇软件进行赔偿。	2017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陈京念	关于同业竞争、关	一、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金信”)49%股份	2015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

	联交 易、资 金占用 方面的 承诺	事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陈京念（以下简称“本人”）、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华宇金信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人/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人/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为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陈京念、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均作出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如下：“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公司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人/本公司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日		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 陈京念	其他承 诺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金信”）49%股份事项，交易对手方陈京念（以下简称“本人”）和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1、本人/本公司为本次重组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证明以及所作的声明、说明、承诺、保证等事项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2、华宇金信为本次重组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信息、资料、证明以及所作声明、说明、承诺、保证等事项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3、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人/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	2015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有效	截止填 报日， 承诺主 体遵守 以上承 诺，未 有违反 上述承 诺的情 况。

		<p>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 陈京念	其他承诺	<p>一、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软件”或“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金信”）49%股份事项，交易对手方陈京念（以下简称“本人”）关于拥有拟购买资产股权清晰且不存在质押、冻结的确认函：1、本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和国家工作人员，也不担任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县（市）直属机关的科级党员领导干部、乡（镇）党员领导干部及基层站所的党员负责人，本人所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不会受到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对华宇金信的出资金额为 732.55 万元，占华宇金信注册资本总额的 31.85%。本人对华宇金信的出资或受让股权的资金均为合法取得的自有资金且已经足额缴纳或支付，不存在虚假出资、抽逃出资或出资不实的情形；本人所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争议，本人不存在受任何他方委托持有华宇金信股权的情形；本人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未被设定任何形式的抵押、质押、优先权或其他限制性权利，亦不存在被国家司法、行政机关冻结、扣押或执行等强制措施的情形；该等股权依照华宇软件与陈京念、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3、本人以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认购本次交易华宇软件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华宇金信的公司章程，也不会受到本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的限制，本人承诺不存在任何妨碍或限制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将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过户或转移至华宇软件的情形。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任何有效且与华宇金信有关的股权激励计划或类似利益安排。5、关于华宇金信其他股东将其所持华宇金信股权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转让给华宇软件时，本人自愿放弃上述对华宇金信股权的优先受让权。6、在本人与华宇软件签署的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陈京念、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并就华宇金信股权交割完毕前，本人保证不就本人所持华宇金信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利，保证华宇金信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华宇金信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华宇金信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华宇软件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7、华宇金信公司合法设立、有效存续，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华宇金信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形。除非本人以书面形式通知华宇软件及华宇软件为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本承诺函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 49%股份事项，交易对手方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拥有拟购买资产股权清晰且不存在质押、冻结的确认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对华宇金信的出资金额为 394.45 万元，占华宇金信注册本</p>	2015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总额的 17.15%。本公司向华宇金信的出资或受让股权的资金均为合法取得的自有资金且已经足额缴纳或支付，不存在虚假出资、抽逃出资或出资不实的情形；本公司所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争议，本公司不存在受任何他方委托持有华宇金信股权的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未被设定任何形式的抵押、质押、优先权或其他限制性权利，亦不存在被国家司法、行政机关冻结、扣押或执行等强制措施的情形；该等股权依照华宇软件与陈京念、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2、本公司以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认购本次交易华宇软件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华宇金信的公司章程，也不会受到本公司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的限制，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任何妨碍或限制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将持有的华宇金信股权过户或转移至华宇软件的情形。3、华宇金信其他股东将其所持华宇金信股权为本次交易之目的转让给华宇软件时，本公司自愿放弃上述对华宇金信股权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公司与华宇软件签署的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陈京念、沧州地铁物资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并就华宇金信股权交割完毕前，本公司保证不就本公司所持华宇金信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利，保证华宇金信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华宇金信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华宇金信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华宇软件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5、华宇金信公司合法设立、有效存续，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华宇金信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形。除非本公司以书面形式通知华宇软件及华宇软件为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本承诺函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侯玉成;胡鸿轲;黄承芬;马勤;王德胜;忻孝委;严峰;杨金萍;折哲民;郑凯;诸越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185% 股权事项中，有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与华宇软件及标的资产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维护华宇软件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华宇软件及标的资产的长期稳定发展，马勤、折哲民、诸越海、严峰、黄承芬、侯玉成、郑凯、王德胜、胡鸿轲、杨金萍、忻孝委共 11 名交易对方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承诺人目前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华宇软件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华宇软件及其控股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承诺人或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现有或未来的经营活动可能与华宇软件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华宇软件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承诺人将放弃或将促使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华宇软件及其控股公司或对外转让。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马勤、折哲民、诸越海、严峰、黄承芬、侯玉成、郑凯、王德胜、胡鸿轲、杨金萍、忻孝委共 11 名自然人股东与华宇软件间不构成关联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为规范将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马勤等 11 位自然人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p>	2014 年 09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如下：1) 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与重组后的华宇软件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华宇软件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宇软件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宇软件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宇软件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 承诺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华宇软件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侯玉成;胡鸿轲;黄承芬;马勤;王德胜;忻孝委;严峰;杨金萍;折哲民;郑凯;诸越海	其他承诺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185% 股权事项中，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如下：马勤、折哲民、诸越海、严峰、黄承芬、侯玉成、郑凯、王德胜、胡鸿轲、杨金萍、忻孝委共 11 名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9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侯玉成;胡鸿轲;黄承芬;马勤;王德胜;忻孝委;严峰;杨金萍;折哲民;郑凯;诸越海	其他承诺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185% 股权事项中，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如下：马勤、折哲民、诸越海、严峰、黄承芬、侯玉成、郑凯、王德胜、胡鸿轲、杨金萍、忻孝委共 11 名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9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侯玉成;胡鸿轲;黄承芬;马勤;王德胜;忻孝委;严峰;杨金萍;折哲民;郑凯;诸越海	其他承诺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浦东中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中软”）90.185% 股权事项中，马勤、折哲民、诸越海、严峰、黄承芬、侯玉成、郑凯、王德胜、胡鸿轲、杨金萍、忻孝委共 11 名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持有的浦东中软资产权属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浦东中软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浦东中软合法存续的情况，亦不存在出资未到位等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形。2、本人持有的浦东中软的股份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3、本人拟转让的标的资产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人承担。4、标的资产不存在因知识产权、产品质量、环境保护、税务、劳动安全和人身权等原因而尚未了结的法律责任，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行政处罚，如因存在上述问题而产生的责任由本人承担。5、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华宇软件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09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	冯显扬;黄福林;黄天菊;吕宾;任涛;邵学;王川;	股份减持承诺	股东邵学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股东吕宾、赵晓明、任涛、王静、王川、冯显扬、黄福林、朱相宇、闻连茹、余晴燕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	2011 年 10 月 26 日	持有华宇软件股票	截止填报日，承诺主体遵守

开发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静;王凯; 闻连茹;余晴 燕;赵晓明; 朱相宇		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股东王凯、黄天菊分别作为王静、黄福林的直系亲属, 承诺: 在各自亲属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各自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各自亲属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其他股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之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此部分股份。		期间	以上承诺,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刘文惠、孟庆有、任涛、邵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邵学、发行前持股 5% 的股东孟庆有、刘文惠、任涛承诺: 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 并未拥有从事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的控制权, 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将促使本人除公司外的其他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011 年 10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填报日, 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8 年 11 月 12 日	截止填报日, 承诺主体遵守以上承诺,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子公司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管理人移交手续，不再对经营业务具有决策权，自移交之日起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破产清算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段岩峰、蒋孟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段岩峰 3 年、蒋孟彬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20 万元，已包含在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110 万元总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25 年度，公司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仲裁涉案总金额为 13,472.77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向相关方提起的诉讼、仲裁案件涉案金额为 2,554.17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被相关方提起的诉讼、仲裁案件涉案金额为 10,918.60 万元，其中，涉及 2020 年因子公司投资合同所产生的纠纷案件，涉案金额为 7,745.06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5 年拟与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5,5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5 年拟增加与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新增额度为 11,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5 年度增加与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增加额度后 2025 年度与上述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20,500 万元；2026 年度预计与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21,000 万元。

（二）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长存续期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长存续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股权投资基金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5 月 7 日，并对合伙协议存续期限等相关条款做相应调整，重新签署合伙协议。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长存续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025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2025 年 0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5-069)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11)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①	2025 年 04 月 19 日	1,000	2025 年 05 月 2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②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00	2026 年 01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9日	25,000	2025年06月19日	3,206.33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9日	10,000	2026年01月08日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206.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206.3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206.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206.33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7%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00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①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②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委托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风险等级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总经理变动事项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颖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郭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总经理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2024 年 12 月 23 日、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已回购股份 4,414,800 股进行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816,275,473 股减少为 811,860,673 股，注册资本由 816,275,473 元减少为 811,860,673

元。

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2025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3. 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对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2025 年 4 月 17 日、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对授信事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

2025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对授信事项提供反担保。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

4.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5. 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6. 关于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

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七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6. 关于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43,919	1.78%				2,951,233	2,951,233	17,495,152	2.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543,919	1.78%				2,951,233	2,951,233	17,495,152	2.15%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543,919	1.78%				2,951,233	2,951,233	17,495,152	2.15%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1,731,554	98.22%				-7,366,033	-7,366,033	794,365,521	97.85%
1、人民币普通股	801,731,554	98.22%				-7,366,033	-7,366,033	794,365,521	97.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16,275,473	100.00%				-4,414,800	-4,414,800	811,860,673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因高管锁定股变动，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相应变化。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数量 4,414,800 股，导致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股份总数发生相应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2025 年 1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已回购股份 4,414,800 股进行注销。2025 年 1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816,275,473 股减少为 811,860,673 股，注册资本由 816,275,473 元减少为 811,860,67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3 日、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赵晓明	5,973,091	12,750		5,985,841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郭颖	750,772	4,500		755,272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韦光宇	204,146	9,750		213,896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邢立君	173,785	9,750		183,535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谢熠	59,925	12,750		72,675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孙明东	0	408,000		408,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王琰	142,225	64,408		206,633	换届离任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任刚	7,239,975	2,429,325		9,669,300	换届离任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14,543,919	2,951,233	0	17,495,15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上述“一、股份变动情况”相关信息。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2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学	境内自然人	13.49%	109,534,655	0	0	109,534,655	不适用	0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5%	41,000,000	0	0	41,000,000	不适用	0	
四川川发数字经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1%	34,199,363	0	0	34,199,363	不适用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96%	15,946,100	4,273,709	0	15,946,100	不适用	0	
任刚	境内自然人	1.19%	9,669,300	0	9,669,300	0	不适用	0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8,483,563	0	0	8,483,563	不适用	0	
赵晓明	境内自然人	0.98%	7,981,122	0	5,985,841	1,995,281	不适用	0	
任涛	境内自然人	0.80%	6,500,094	0	0	6,500,09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4,878,932	-3,608,194	0	4,878,932	不适用	0	
朱泽磊	境内自然人	0.50%	4,042,700	172,700	0	4,042,7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前 10 名股东。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通过协议转让引入的战略投资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晓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刚为公司子公司联奕科技董事长、总经理，以上三人之间、分别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邵学	109,534,655	人民币普通股	109,534,655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199,363	人民币普通股	34,199,363
谢慧明	15,9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46,100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83,563	人民币普通股	8,483,563
任涛	6,500,094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8,932	人民币普通股	4,878,932
朱泽磊	4,0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2,700
陆明富	3,8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0,8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9,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谢慧明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5,946,1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9,200.00 股，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336,900.00 股。 2、股东陆明富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810,8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00,8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邵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邵学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6]001100855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段岩峰、蒋孟彬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软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宇软件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宇软件公司，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华宇软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七）及附注五、注释 40 所述，华宇软件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应用软件、系统建设服务、运维服务等。2025 年度，华宇软件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940.43 万元，考虑到营业收入对华宇软件公司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影响，可能存在华宇软件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的确认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主要合同，检查合同关键条款，评价管理层确认收入是否恰当；
- （3）选取样本，核对与该笔业务相关的合同、订单、发货单、验收报告等文件，判断公司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以及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4）对重要合同执行函证程序，函证合同金额、已收款金额、项目进度情况等信息；
- （5）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析收入与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 （6）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评价华宇软件公司是否与主要客户存在关联关系；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8）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四、其他信息

华宇软件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宇软件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宇软件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宇软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宇软件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宇软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宇软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宇软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宇软件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相关规定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3,203,002.44	1,978,833,891.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41,247.16	4,524,630.00
应收账款	746,822,656.16	757,490,484.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021,068.50	9,071,218.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420,333.89	69,815,717.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7,044,876.57	593,704,855.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1,907,741.93	28,611,573.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48,836.21	
其他流动资产	19,591,967.01	21,775,960.77
流动资产合计	3,467,001,729.87	3,463,828,331.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1,018,477.52	
长期股权投资	35,734,543.51	14,737,656.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99,860.47	11,399,851.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432,196.91	119,366,010.95
投资性房地产	22,740,747.83	
固定资产	320,603,525.96	346,980,865.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55,146.82	35,192,256.29
无形资产	354,188,893.18	453,723,595.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0,156,300.18	46,829,073.0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8,992,222.25	151,114,350.18
长期待摊费用	22,595,973.89	25,678,64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501,111.62	172,384,10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8,019,000.14	1,377,406,414.44
资产总计	4,695,020,730.01	4,841,234,74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47,120.00	
应付账款	427,481,908.88	398,674,054.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0,785,790.13	400,212,43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605,757.31	43,046,162.35
应交税费	37,528,238.81	25,544,965.44
其他应付款	31,189,281.51	40,985,754.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41,467.90	15,726,664.80
其他流动负债	2,936,228.41	2,192,261.89
流动负债合计	991,515,792.95	926,382,293.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80,978.49	19,493,451.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69,046.50	2,688,43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2,407.48	5,346,399.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2,432.47	27,528,281.79
负债合计	999,448,225.42	953,910,575.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1,860,673.00	816,275,4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1,110,629.59	3,215,589,865.47
减：库存股		50,023,147.21
其他综合收益	-63,705,104.65	-62,205,111.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450,598.17	102,450,59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3,958,447.04	-226,894,94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7,758,349.07	3,795,192,732.97
少数股东权益	107,814,155.52	92,131,437.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5,572,504.59	3,887,324,17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5,020,730.01	4,841,234,746.06

法定代表人：郭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亚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2,731,074.90	987,899,215.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25,262.48	3,325,262.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1,200.00	
其他应收款	180,777,270.23	176,948,66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7,539.63	237,539.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9,592.90	1,843,891.49
流动资产合计	1,218,821,940.14	1,170,254,576.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30,842,682.89	2,283,705,88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99,860.47	11,399,851.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432,196.91	119,366,010.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456,830.47	25,537,65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212.19	264,645.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5,585.96	695,33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28,985.82	31,461,09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9,058,354.71	2,472,430,480.30
资产总计	3,607,880,294.85	3,642,685,056.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22,104.16	18,922,104.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86,201.85	1,492,177.11
应交税费	137,732.14	128,350.59
其他应付款	60,459,237.69	45,491,207.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605,275.84	66,033,83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1,351.93	194,31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351.93	194,317.28
负债合计	80,956,627.77	66,228,156.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1,860,673.00	816,275,4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0,723,115.45	3,176,884,934.16
减：库存股		50,023,147.21
其他综合收益	-63,705,104.65	-62,205,111.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450,598.17	102,450,598.17
未分配利润	-454,405,614.89	-406,925,84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26,923,667.08	3,576,456,90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07,880,294.85	3,642,685,056.32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19,404,301.59	1,628,964,329.64
其中：营业收入	1,619,404,301.59	1,628,964,329.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0,668,371.48	1,988,195,271.71
其中：营业成本	1,052,658,981.87	1,102,510,468.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23,760.38	13,007,659.04
销售费用	193,570,062.82	220,667,259.87
管理费用	184,604,548.82	277,996,761.87
研发费用	307,052,800.07	406,383,261.52
财务费用	-41,841,782.48	-32,370,139.37
其中：利息费用	1,531,099.43	3,303,267.47
利息收入	43,766,287.26	35,899,834.01
加：其他收益	32,812,478.84	42,234,444.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28,243.82	4,565,228.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6,887.10	-1,352,720.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94.49	-12,163,075.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215,806.93	-51,708,918.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186,719.43	-123,256,46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7,887.85	1,009,24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413,891.25	-498,550,482.31
加：营业外收入	764,452.22	3,503.08
减：营业外支出	4,757,377.19	14,122,721.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406,816.22	-512,669,701.01
减：所得税费用	-2,047,681.97	7,458,807.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59,134.25	-520,128,508.0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59,134.25	-520,128,508.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088,870.22	-514,644,322.59
2.少数股东损益	-2,270,264.03	-5,484,185.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9,993.23	-11,497,761.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9,993.23	-11,497,761.4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9,993.23	-11,497,761.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99,993.23	-11,497,761.4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8,859,127.48	-531,626,26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588,863.45	-526,142,084.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0,264.03	-5,484,185.4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63

法定代表人：郭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亚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86,276.61	9,104,642.70
减：营业成本	2,624,889.80	2,625,739.85
税金及附加	360,601.44	453,055.5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679,651.13	24,142,269.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567,567.20	-18,482,476.74
其中：利息费用	990,000.00	1,133,196.72
利息收入	34,563,660.70	19,621,822.57
加：其他收益	48,073.30	611,403.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5,785.82	-5,127,123.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6,241.78	-1,352,720.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94.49	-12,163,075.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00,875.00	-1,148,03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58,154.75	-138,570,831.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34.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690,624.70	-156,075,444.5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90,624.70	-156,125,444.55
减：所得税费用	11,789,143.63	-1,719,495.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79,768.33	-154,405,94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79,768.33	-154,405,94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9,993.23	-11,497,761.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9,993.23	-11,497,761.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99,993.23	-11,497,761.4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979,761.56	-165,903,710.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8,185,713.49	1,771,537,581.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85,139.27	27,111,03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72,580.75	142,867,48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6,643,433.51	1,941,516,09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6,514,176.68	719,730,499.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8,713,299.86	978,327,733.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608,220.46	86,741,86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50,267.24	279,887,66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3,685,964.24	2,064,687,76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2,530.73	-123,171,666.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3,185,185.16	1,4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66,710.34	5,326,175.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6,975.12	30,17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818,870.62	1,455,356,350.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322,918.48	75,139,15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8,000,000.00	1,4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322,918.48	1,540,139,15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04,047.86	-84,782,80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3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1,530.80	32,062,93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0,268.02	32,062,93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268.02	-32,062,935.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56,846.61	-240,017,40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2,388,568.00	2,162,405,97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631,721.39	1,922,388,568.0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60,649.00	9,724,75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355.26	599,51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12,563.05	267,620,87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405,567.31	277,945,14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40,719.43	18,706,84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867.56	1,247,048.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79,685.77	294,073,34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22,272.76	314,027,23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3,294.55	-36,082,09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3,185,185.16	8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52,267.41	2,919,18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6,411.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937,452.57	822,980,59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5,09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8,000,000.00	8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000,000.00	836,265,09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7,452.57	-13,284,49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20,747.12	-49,373,13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899,215.53	1,037,272,34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519,962.65	987,899,215.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6,275,473.00			3,215,589,865.47	50,023,147.21	-62,205,111.42		102,450,598.17		-226,894,945.04		3,795,192,732.97	92,131,437.88	3,887,324,17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6,275,473.00			3,215,589,865.47	50,023,147.21	-62,205,111.42		102,450,598.17		-226,894,945.04		3,795,192,732.97	92,131,437.88	3,887,324,17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4,800.00			-64,479,235.88	-50,023,147.21	-1,499,993.23				-187,063,502.00		-207,434,383.90	15,682,717.64	-191,751,66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9,993.23				-195,088,870.22		-196,588,863.45	-2,270,264.03	-198,859,12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14,800.00			-56,453,867.66	-50,023,147.21							-10,845,520.45	17,952,981.67	7,107,461.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7,299.12								-527,299.12	-31,399.02	-558,698.14
4. 其他	-4,414,800.00			-55,926,568.54	-50,023,147.21							-10,318,221.33	17,984,380.69	7,666,159.3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25,368.22					8,025,368.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025,368.22					8,025,368.2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1,860,673.00				3,151,110,629.59		-63,705,104.65	102,450,598.17	-413,958,447.04	3,587,758,349.07	107,814,155.52	3,695,572,504.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544,303.00				3,237,863,523.43	82,529,994.44	50,707,350.00	102,450,598.17		287,749,377.55		4,314,370,457.71	109,297,937.33	4,423,668,39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544,303.00				3,237,863,523.43	82,529,994.44	50,707,350.00	102,450,598.17		287,749,377.55		4,314,370,457.71	109,297,937.33	4,423,668,39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8,830.00				-22,273,657.96	-32,506,847.23	11,497,761.42			-514,644,322.59		-519,177,724.74	-17,166,499.45	-536,344,22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97,761.42			-514,644,322.59		-526,142,084.01	-5,484,185.44	-531,626,26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8,830.00				-22,273,657.96	32,506,847.23						6,964,359.27	-11,682,314.01	-4,717,954.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510,232.85	-11,510,232.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7,277.70	497,277.7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68,830.00				-22,273,657.96	32,506,847.23						6,964,359.27	-669,358.86	6,295,000.4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6,275,473.00				3,176,884,934.16	50,023,147.21	-62,205,111.42		102,450,598.17	-406,925,846.56		3,576,456,900.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6,275,473.00				3,176,884,934.16	50,023,147.21	-62,205,111.42		102,450,598.17	-406,925,846.56		3,576,456,900.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4,800.00				-46,161,818.71	-50,023,147.21	-1,499,993.23			-47,479,768.33		-49,533,23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9,993.23			-47,479,768.33		-48,979,761.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14,800.00				-46,161,818.71	-50,023,147.21						-553,471.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3,471.50							-553,471.50
4. 其他	-4,414,800.00				-45,608,347.21	-50,023,147.2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1,860,673.00				3,130,723,115.45		-63,705,104.65		102,450,598.17	-454,405,614.89		3,526,923,667.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544,303.00				3,198,661,314.41	82,529,994.44	-50,707,350.00		102,450,598.17	-252,519,897.46		3,734,898,97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544,303.00				3,198,661,314.41	82,529,994.44	-50,707,350.00		102,450,598.17	-252,519,897.46		3,734,898,97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8,830.00				-21,776,380.25	-32,506,847.23	-11,497,761.42			-154,405,949.10		-158,442,073.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97,761.42			-154,405,949.10		-165,903,710.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8,830.00				-21,776,380.25	-32,506,847.23						7,461,636.9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68,830.00				-21,776,380.25	-32,506,847.23						7,461,636.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6,275,473.00			3,176,884,934.16	50,023,147.21	-62,205,111.42		102,450,598.17	-406,925,846.56		3,576,456,900.1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北京清华紫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于 2001 年 6 月 11 日以京政体改股函[2001]38 号文批准，由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股份）作为主发起人，以原清华紫光软件中心净资产及部分现金作为出资，联合其他企业和自然人投入现金共同发起设立，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18 日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6360320G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11,860,673 股，注册资本为 811,860,673 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25 层，法定代表人：郭颖。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国内法律科技市场的主要领导者和行业推动者，是数智教育领域的头部企业，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和政企数智化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公司深入理解客户需求，整合研发、咨询、服务等理念，运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技术，在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等领域提供值得信赖、智慧的信息化服务，助力客户共建智慧美好的社会。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内容引用的附注编号与审计报告原文的附注编号一致）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三）、（十四）、（十五））、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二十八））、研究开发支出（附注三/（二十八））、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三十七））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开发支出。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4) 存货减值的估计。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上且信用风险与账龄组合显著不同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上且账龄超过 1 年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笔金额占合同负债的 10% 以上且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占比 10% 以上且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占比超过上市公司的 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的 1%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者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

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类型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政府客户组合	本公司将应收政府部门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划分为政府客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其他客户组合	本公司将除政府客户组合、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客户划分为其他客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将备用金、押金以及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代垫银行利息项划分为无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三：其他组合	本公司将除组合一、组合二外的款项划分为其他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

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未到期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外的未到期的款项划分为未到期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到期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外的已经到收款期的款项划分为到期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摊销）率 (%)
房屋建筑物	30-50	5.00	3.17-1.90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5.00%	3.17%-1.9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23.75%-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4)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5-10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专利到期前剩余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公司将产品策划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即开发部门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对计划开发的产品进行可行性论证，撰写立项报告，并经审批通过。产品论证结束后，由开发部门提交软件产品立项审批表申请立项，经审批通过后，产品正式立项，组建产品开发项目组，指定产品经理，开发支出资本化过程开始。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

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应用软件、系统建设服务、运维服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

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法律科技、数智教育、政企数智化行业的产品开发与服务,主要面向政府、法院、检察院、高校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应用软件、系统建设服务和运行维护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应用软件

应用软件指公司针对客户需求而提供的软件产品及应用软件定制开发,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该类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系统建设服务

系统建设服务指公司针对客户在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网络平台建设、系统平台建设、安全体系建设和管理等方面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的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服务。

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服务在服务已提供,并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设备的收入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货物接收单》(不需安装调试的)或《验收报告》(需要安装调试的)时确认收入。

3) 运行维护服务

运行维护服务指,除应用软件和系统建设服务之外,公司针对客户的专业服务需求,围绕信息化应用的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的涵盖应用软件及系统运行平台的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信息化应用推广、信息化规划咨询等服务。

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对于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在一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服务,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31、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回购股份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债务重组

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费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执行《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执行该通知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
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华宇九政科技有限公司	15%

华宇万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
合肥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第一款第（五）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第一款第（一）条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孙公司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华宇万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北京万户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合肥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之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二十六）条，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从事上述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孙公司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宇九政科技有限公司、华宇万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肥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 年第 1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45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适用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第一款第（五）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第一款第（一）条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孙公司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增值税即征即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22,916,194.92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385.64	83,810.80
银行存款	1,833,495,568.50	1,935,106,474.47
其他货币资金	69,694,048.30	43,643,606.45
合计	1,903,203,002.44	1,978,833,891.72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86,062.16	4,524,630.00
商业承兑票据	1,155,185.00	
合计	4,541,247.16	4,524,63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543,562.16	100.00%	2,315.00	0.05%	4,541,247.16	4,524,630.00	100.00%			4,524,630.00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3,386,062.16	74.52%			3,386,062.16	4,524,630.00	100.00%			4,524,630.00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1,157,500.00	25.48%	2,315.00	0.20%	1,155,185.00					
合计	4,543,562.16	100.00%	2,315.00	0.05%	4,541,247.16	4,524,630.00	100.00%			4,524,630.00

				%		00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3,386,062.16		
合计	3,386,062.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1,157,500.00	2,315.00	0.20%
合计	1,157,5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2,315.00				2,315.00
合计		2,315.00				2,315.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9,238.64	
合计	699,238.64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6,335,012.65	375,298,143.23
1 至 2 年	144,144,868.16	127,337,917.68
2 至 3 年	70,787,450.49	120,959,769.46
3 年以上	342,097,943.56	373,445,982.26
3 至 4 年	64,938,207.27	159,527,309.10
4 至 5 年	104,233,251.11	78,164,342.19
5 年以上	172,926,485.18	135,754,330.97
合计	1,003,365,274.86	997,041,812.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3,365,274.86	100.00%	256,542,618.70	25.57%	746,822,656.16	997,041,812.63	100.00%	239,551,328.43	24.03%	757,490,484.20
其中：										
政府客户组合	427,903,353.87	42.65%	152,993,440.54	35.75%	274,909,913.33	482,754,176.08	48.42%	144,631,106.27	29.96%	338,123,069.81
其他客户组合	575,461,920.99	57.35%	103,549,178.16	17.99%	471,912,742.83	514,287,636.55	51.58%	94,920,222.16	18.46%	419,367,414.39
合计	1,003,365,274.86	100.00%	256,542,618.70	25.57%	746,822,656.16	997,041,812.63	100.00%	239,551,328.43	24.03%	757,490,484.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政府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4,618,593.09	289,237.19	0.20%
1 至 2 年	45,575,157.72	2,278,757.89	5.00%
2 至 3 年	27,031,630.60	2,703,163.06	10.00%
3 至 4 年	38,929,002.83	11,678,700.85	30.00%
4 至 5 年	60,262,088.00	30,131,044.00	50.00%
5 年以上	111,486,881.63	105,912,537.55	95.00%
合计	427,903,353.87	152,993,440.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1,716,419.56	3,017,164.18	1.00%
1 至 2 年	98,569,710.44	4,928,485.53	5.00%
2 至 3 年	43,755,819.89	4,375,582.00	10.00%
3 至 4 年	26,009,204.44	7,802,761.33	30.00%
4 至 5 年	43,971,163.11	21,985,581.57	50.00%
5 年以上	61,439,603.55	61,439,603.55	100.00%
合计	575,461,920.99	103,549,178.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39,551,328.43	34,173,360.59	3,783,115.76	15,038,496.91	1,639,542.35	256,542,618.70
合计	239,551,328.43	34,173,360.59	3,783,115.76	15,038,496.91	1,639,542.35	256,542,618.7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38,496.9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73,666,630.58	2,881,535.28	176,548,165.86	17.17%	12,070,014.26
合计	173,666,630.58	2,881,535.28	176,548,165.86	17.17%	12,070,014.26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政府客户	6,164,307.84	1,169,666.71	4,994,641.13	11,822,373.12	1,404,112.43	10,418,260.69
其他客户	18,540,342.86	1,627,242.06	16,913,100.80	19,832,458.23	1,639,145.24	18,193,312.99
合计	24,704,650.70	2,796,908.77	21,907,741.93	31,654,831.35	3,043,257.67	28,611,573.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04,650.70	100.00%	2,796,908.77	11.32%	21,907,741.93	31,654,831.35	100.00%	3,043,257.67	9.61%	28,611,573.68
其中：										
政府客户组合	6,164,307.84	24.95%	1,169,666.71	18.97%	4,994,641.13	11,822,373.12	37.35%	1,404,112.43	11.88%	10,418,260.69
其他客户组合	18,540,342.86	75.05%	1,627,242.06	8.78%	16,913,100.80	19,832,458.23	62.65%	1,639,145.24	8.26%	18,193,312.99

合计	24,704,650.70	100.00%	2,796,908.77	11.32%	21,907,741.93	31,654,831.35	100.00%	3,043,257.67	9.61%	28,611,573.68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政府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97,640.64	2,795.28	0.20%
1 至 2 年	1,984,984.44	99,249.22	5.00%
2 至 3 年	579,932.90	57,993.29	10.00%
3 至 4 年	789,342.59	236,802.78	30.00%
4 至 5 年	1,264,357.27	632,178.64	50.00%
5 年以上	148,050.00	140,647.50	95.00%
合计	6,164,307.84	1,169,666.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83,513.23	67,835.15	1.00%
1 至 2 年	5,851,990.41	292,599.52	5.00%
2 至 3 年	3,867,700.55	386,770.06	10.00%
3 至 4 年	770,160.00	231,048.00	30.00%
4 至 5 年	1,235,978.67	617,989.34	50.00%
5 年以上	31,000.00	31,000.00	100.00%
合计	18,540,342.86	1,627,242.0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合同对价款		246,348.90		
合计		246,348.90		—

5、应收款项融资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420,333.89	69,815,717.01
合计	56,420,333.89	69,815,717.0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90,631,446.80	115,020,322.41
投标保证金	9,973,621.04	3,583,794.39

备用金及押金	9,384,942.75	16,529,197.34
增值税即征即退	8,902,583.91	3,271,528.26
其他	8,263,412.62	2,419,810.55
合计	127,156,007.12	140,824,652.9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403,170.43	26,474,093.70
1 至 2 年	9,689,074.06	12,872,574.40
2 至 3 年	4,850,912.31	10,112,518.78
3 年以上	77,212,850.32	91,365,466.07
3 至 4 年	5,785,747.86	11,164,063.37
4 至 5 年	5,348,455.77	24,790,233.63
5 年以上	66,078,646.69	55,411,169.07
合计	127,156,007.12	140,824,652.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39,589.93	5.30%	6,739,589.9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416,417.19	94.70%	63,996,083.30	53.15%	56,420,333.89	140,824,652.95	100.00%	71,008,935.94	50.42%	69,815,717.01
其中：										
无风险组合	15,690,823.50	12.34%	0.00	0.00%	15,690,823.50	19,800,725.60	14.06%			19,800,725.60
其他组合	104,725,593.69	82.36%	63,996,083.30	61.11%	40,729,510.39	121,023,927.35	85.94%	71,008,935.94	58.67%	50,014,991.41
合计	127,156,007.12	94.70%	70,735,673.23	55.63%	56,420,333.89	140,824,652.95	100.00%	71,008,935.94	50.42%	69,815,717.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			6,739,589.93	6,739,589.93	100.00%	
合计			6,739,589.93	6,739,589.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867,736.80		
1 至 2 年	971,920.25		
2 至 3 年	594,971.40		
3 至 4 年	565,230.22		
4 至 5 年	250,703.00		
5 年以上	440,261.83		
合计	15,690,823.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535,433.63	112,677.19	0.50%
1 至 2 年	8,717,153.81	435,857.69	5.00%
2 至 3 年	4,246,910.11	424,691.01	10.00%
3 至 4 年	5,220,517.64	1,566,155.29	30.00%
4 至 5 年	5,097,752.77	2,548,876.39	50.00%
5 年以上	58,907,825.73	58,907,825.73	100.00%
合计	104,725,593.69	63,996,083.3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565,362.03		3,443,573.91	71,008,935.9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987,566.30		987,566.30	
本期计提			6,739,589.93	6,739,589.93
本期转回	3,408,076.43			3,408,076.43
本期核销	1,725,728.50		1,375,988.60	3,101,717.10
其他变动	94,000.00		-597,059.11	-503,059.11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537,990.80		9,197,682.43	70,735,673.2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1,008,935.94	3,331,513.50	651,259.11	3,101,717.10	148,200.00	70,735,673.23
合计	71,008,935.94	3,331,513.50	651,259.11	3,101,717.10	148,200.00	70,735,673.2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101,717.1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 1	履约保证金	25,740,009.50	5 年以上、1-2 年	20.25%	25,721,080.75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39,589.93	5 年以上、2-3 年	5.30%	6,739,589.93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6,307,295.75	5 年以上、1 年以内	4.96%	1,415.00
往来单位 2	履约保证金	4,614,316.08	5 年以上、3-4 年、1-2 年、1 年以内	3.63%	2,325,923.37
往来单位 3	履约保证金	4,264,000.00	5 年以上	3.35%	4,264,000.00
合计		47,665,211.26		37.49%	39,052,009.0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15,499.74	94.38%	8,264,192.51	91.10%
1 至 2 年	1,342,111.08	5.37%	183,701.36	2.03%
2 至 3 年	13,002.40	0.05%	362,687.80	4.00%
3 年以上	50,455.28	0.20%	260,636.72	2.87%
合计	25,021,068.50		9,071,218.3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8,405,977.0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56%。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080,529.81	1,627,572.30	10,452,957.51	5,246,600.26	1,233,048.92	4,013,551.34
合同履约成本	234,960,885.92	36,629,752.81	198,331,133.11	204,010,984.32	13,775,403.41	190,235,580.91
发出商品	438,076,191.71		438,076,191.71	388,273,197.24		388,273,197.24
在途物资	20,184,594.24		20,184,594.24	11,182,526.36		11,182,526.36
合计	705,302,201.68	38,257,325.11	667,044,876.57	608,713,308.18	15,008,452.33	593,704,855.8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33,048.92	518,805.15		124,281.77		1,627,572.30
合同履约成本	13,775,403.41	30,880,996.88		8,026,647.48		36,629,752.81
合计	15,008,452.33	31,399,802.03		8,150,929.25		38,257,325.11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448,836.21	
合计	22,448,836.21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739,118.81	647,302.64
增值税留抵扣额	18,836,206.56	20,784,087.85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6,641.64	344,570.28
合计	19,591,967.01	21,775,960.77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9,860.47	3,059,851.44		1,999,990.97		70,940,139.53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中国司法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8,340,000.00	8,34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合计	9,399,860.47	11,399,851.44		1,999,990.97		70,940,139.5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940,139.53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中国司法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7,275,104.01	461,177.84	76,813,926.17				3.6%
未实现融资收益	-3,346,612.44		-3,346,612.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448,836.21		-22,448,836.21				
合计	51,479,655.36	461,177.84	51,018,477.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275,104.01	100.00%	461,177.84	0.60%	76,813,926.17					
其中：										
未到期组合	62,314,639.83	80.64%	311,573.20	0.50%	62,003,066.63					
到期组合	14,960,464.18	19.36%	149,604.64	1.00%	14,810,859.54					
合计	77,275,104.01	100.00%	461,177.84	0.60%	76,813,926.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组合	62,314,639.83	311,573.20	0.50%
合计	62,314,639.83	311,57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到期组合	14,960,464.18	149,604.64	1.00%
合计	14,960,464.18	149,604.6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61,177.84			461,177.8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461,177.84			461,177.8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61,177.84				461,177.84
合计		461,177.84				461,177.84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14,737,656.41				1,626,241.78						16,363,898.19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29,354.68						19,370,645.32	
小计	14,737,656.41		20,000,000.00		996,887.10						35,734,543.51	
合计	14,737,656.41		20,000,000.00		996,887.10						35,734,543.51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华宇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26,789.22	74,588,741.85
北京华宇科创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405,407.69	29,777,269.10
安徽华宇科创种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03,432,196.91	119,366,010.95

15、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6,276,079.45			36,276,079.45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276,079.45			36,276,079.4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6,276,079.45			36,276,079.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535,331.62			13,535,331.62
（1）计提或摊销	305,343.81			305,343.81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3,229,987.81			13,229,987.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535,331.62			13,535,331.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740,747.83			22,740,747.83
2.期初账面价值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0,603,525.96	346,980,865.88
合计	320,603,525.96	346,980,865.8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8,273,043.41	70,859,613.88	13,363,924.76	9,642,957.92	472,139,539.97
2.本期增加 金额	135,578.19	16,443,403.51		226,600.91	16,805,582.61
(1) 购 置		16,443,403.51		158,641.10	16,602,044.61
(2) 在 建工程转入	135,578.19				135,578.19
(3) 企 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67,959.81	67,959.81
3.本期减少 金额	36,276,079.45	20,456,136.30		872,683.50	57,604,899.25
(1) 处 置或报废		20,420,692.61		872,683.50	21,293,376.11
(2) 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36,276,079.45				36,276,079.45
其他转出		35,443.69			35,443.69
4.期末余额	342,132,542.15	66,846,881.09	13,363,924.76	8,996,875.33	431,340,223.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213,493.18	51,682,793.49	10,662,938.00	8,599,449.42	125,158,674.09
2.本期增加 金额	8,218,808.30	8,766,434.47	499,109.21	422,775.71	17,907,127.69
(1) 计 提	8,218,808.30	8,766,434.47	499,109.21	422,775.71	17,907,127.69
3.本期减少	13,229,987.81	18,270,067.27		829,049.33	32,329,104.41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8,270,067.27		829,049.33	19,099,116.6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229,987.81				13,229,987.81
4.期末余额	49,202,313.67	42,179,160.69	11,162,047.21	8,193,175.80	110,736,697.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930,228.48	24,667,720.40	2,201,877.55	803,699.53	320,603,525.96
2.期初账面价值	324,059,550.23	19,176,820.39	2,700,986.76	1,043,508.50	346,980,865.88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469,418.40	58,469,418.40
2.本期增加金额	9,069,986.88	9,069,986.88
租赁	9,069,986.88	9,069,986.88
3.本期减少金额	46,819,280.39	46,819,280.39
租赁变更	845,867.02	845,867.02
租赁终止	45,973,413.37	45,973,413.37
4.期末余额	20,720,124.89	20,720,124.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277,162.11	23,277,162.11
2.本期增加金额	11,433,873.59	11,433,873.59
(1) 计提	11,433,873.59	11,433,873.59
3.本期减少金额	20,646,057.63	20,646,057.63
(1) 处置	20,646,057.63	20,646,057.63
租赁变更	338,346.72	338,346.72
租赁终止	20,307,710.91	20,307,710.91

4.期末余额	14,064,978.07	14,064,978.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55,146.82	6,655,146.82
2.期初账面价值	35,192,256.29	35,192,256.29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829,305.93	6,800,000.00		1,464,581,116.41	1,630,210,422.34
2.本期增加金额				60,529,292.66	60,529,292.66
(1) 购置				2,366,802.65	2,366,802.65
(2) 内部研发				58,162,490.01	58,162,490.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800,000.00			6,800,000.00
(1) 处置		6,800,000.00			6,800,000.00
4.期末余额	158,829,305.93			1,525,110,409.07	1,683,939,715.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056,752.73	6,800,000.00		1,121,429,097.11	1,141,285,849.84
2.本期增加金额	3,230,275.08			134,922,581.84	138,152,856.92
(1) 计提	3,230,275.08			134,922,581.84	138,152,856.92
3.本期减少金额		6,800,000.00			6,800,000.00
(1) 处置		6,800,000.00			6,800,000.00
4.期末余额	16,287,027.81			1,256,351,678.95	1,272,638,706.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5,200,976.69	35,200,976.69
2.本期增加金额				21,911,138.37	21,911,138.37
(1) 计提				21,911,138.37	21,911,138.3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7,112,115.06	57,112,115.0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542,278.12			211,646,615.06	354,188,893.18
2.期初账面价值	145,772,553.20			307,951,042.61	453,723,595.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8.56%。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电子政务新一代智慧中台及应用	27,814,740.18	19,312,235.83	8,502,504.35	6	预测期：2026-2031 年折现率：12.47%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新一代智慧专用终端和应用	53,566,451.45	46,948,110.51	6,618,340.94	6	预测期：2026-2031 年折现率：12.47%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新一代法律服务平台	32,615,746.59	25,825,453.51	6,790,293.08	6	预测期：2026-2031 年折现率：12.47%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有限年，稳定期不适用
合计	113,996,938.22	92,085,799.85	21,911,138.37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361,143.21			85,361,143.21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76,527,261.46			276,527,261.46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177,651.14			1,299,177,651.14
合计	1,661,066,055.81			1,661,066,055.8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773,920.96			61,773,920.96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76,527,261.46			276,527,261.46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1,650,523.21	62,122,127.93		1,233,772,651.14
合计	1,509,951,705.63	62,122,127.93		1,572,073,833.5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因合并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组合	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不适用	是
因合并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组合	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不适用	是
因合并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组合	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282,127.93	121,160,000.00	62,122,127.93	2026年-2030年	收入增长率：3.67%-55.35% 销售净利率：6.18%-12.26% 折现率：11.87%	稳定期收入与增长率：与期末 2030 年持平 稳定期销售净利率：12.42% 稳定期折现率：11.87%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171,035.64	34,400,000.00		2026年-2030年	收入增长率：1.00%-4.74% 销售净利率：2.74%-4.26% 折现率：11.53%	稳定期收入与增长率：与期末 2030 年持平 稳定期销售净利率：3.76% 稳定期折现率：11.53%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210,453,163.57	155,560,000.00	62,122,127.93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等	25,678,646.11	1,566,204.67	4,648,876.89		22,595,973.89
合计	25,678,646.11	1,566,204.67	4,648,876.89		22,595,973.89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5,326,035.01	44,961,514.10	362,790,644.82	37,061,647.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194,605.76	3,005,529.40	43,049,995.33	4,388,452.07
可抵扣亏损	624,284,966.08	68,747,409.54	614,538,862.69	72,635,795.27
无形资产摊销	357,108,800.84	38,566,053.75	372,553,038.70	40,855,457.57
租赁负债	5,658,973.52	848,846.04	35,175,980.76	4,415,186.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158,395.62	6,789,598.91	15,781,628.14	3,945,407.04
其他	38,328,639.53	9,582,159.88	36,328,648.56	9,082,162.14
合计	1,506,060,416.36	172,501,111.62	1,480,218,799.00	172,384,108.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986,047.47	1,047,907.13	7,385,250.17	738,525.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05,407.69	351,351.93	777,269.10	194,317.28
使用权资产	6,655,146.82	971,682.35	35,192,256.29	4,396,846.08
固定资产折旧	76,440.49	11,466.07	111,405.61	16,710.84
合计	15,123,042.47	2,382,407.48	43,466,181.17	5,346,399.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501,111.62		172,384,10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2,407.48		5,346,399.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0,101,160.05	66,712,343.20
可抵扣亏损	2,046,989,467.40	1,810,938,489.12

合计	2,157,090,627.45	1,877,650,832.32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33,014,947.15	
2026 年	33,424,161.03	19,548,104.54	
2027 年	35,236,222.52	26,649,170.90	
2028 年	24,781,120.28	26,157,301.47	
2029 年	54,124,579.01	59,910,695.62	
2030 年	113,579,484.04	97,361,407.50	
2031 年	87,906,029.86	87,906,029.86	
2032 年	414,490,814.64	414,490,814.64	
2033 年	608,262,734.21	608,262,734.21	
2034 年	431,971,082.90	437,637,283.23	
2035 年	243,213,238.91		
合计	2,046,989,467.40	1,810,938,489.12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2,571,281.05	82,571,281.05	保证金、共管、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11,000 元； 履约保证金 14,903,332.37 元； 公司与客户共管账户 13,015,898.35 元； 冻结存款 52,741,050.33 元	56,445,323.72	56,445,323.72	履约保证金、共管、冻结	履约保证金 39,317,790.61 元； 公司与客户共管账户 12,958,280.20 元； 冻结存款 4,169,252.91 元
合计	82,571,281.05	82,571,281.05			56,445,323.72	56,445,323.72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77,120.00	
银行承兑汇票	6,370,000.00	
合计	7,447,120.0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25,572,504.56	388,513,279.07
设备款等	1,909,404.32	10,160,775.77
合计	427,481,908.88	398,674,054.84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1,189,281.51	40,985,754.10
合计	31,189,281.51	40,985,754.1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金等	21,189,281.51	30,985,754.10
合计	31,189,281.51	40,985,754.1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图灵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33,972.60	未满足付款条件
合计	14,433,972.60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款	440,785,790.13	400,212,430.00
合计	440,785,790.13	400,212,430.00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59,725.58	775,055,620.73	764,781,027.88	26,834,31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25,227.69	77,890,204.30	78,782,006.61	3,733,425.38
三、辞退福利	21,861,209.08	13,755,413.98	35,578,609.56	38,013.50
合计	43,046,162.35	866,701,239.01	879,141,644.05	30,605,757.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16,926.39	690,677,542.31	680,668,732.02	23,525,736.68
2、职工福利费		11,836,903.29	11,406,502.64	430,400.65
3、社会保险费	2,502,436.13	43,488,999.70	43,448,948.94	2,542,486.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86,976.21	40,853,193.57	40,873,829.90	2,466,339.88
工伤保险费	8,963.34	1,470,392.90	1,477,090.76	2,265.48
生育保险费	6,496.58	806,375.44	806,375.44	6,496.58
补充医疗保险		359,037.79	291,652.84	67,384.95
4、住房公积金	390,226.00	26,263,293.31	26,587,425.31	66,0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137.06	2,788,882.12	2,669,418.97	269,600.21
合计	16,559,725.58	775,055,620.73	764,781,027.88	26,834,318.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79,344.71	75,261,774.73	76,132,965.10	3,608,154.34
2、失业保险费	145,882.98	2,538,038.47	2,558,650.41	125,271.04
3、其他		90,391.10	90,391.10	
合计	4,625,227.69	77,890,204.30	78,782,006.61	3,733,425.38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117,647.87	19,201,282.97
企业所得税		528,601.43
个人所得税	3,448,006.70	3,203,25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6,461.28	1,225,938.48

其他	2,026,122.96	1,385,889.43
合计	37,528,238.81	25,544,965.44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41,467.90	15,726,664.80
合计	3,541,467.90	15,726,664.80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36,228.41	2,192,261.89
合计	2,936,228.41	2,192,261.89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19,707.70	16,473,125.79
1-2 年	2,001,096.34	14,181,386.15
2-3 年	235,816.44	4,529,238.13
3-4 年		2,530,667.49
4-5 年		
5 年以上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4,174.09	-2,494,301.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41,467.90	-15,726,664.80
合计	2,180,978.49	19,493,451.08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88,431.49	5,274,660.00	4,594,044.99	3,369,046.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88,431.49	5,274,660.00	4,594,044.99	3,369,046.50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6,275,473.00				4,414,800.00	4,414,800.00	811,860,673.00

其他说明：

(1) 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 4,414,800 股，减少股本 4,414,800 元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77,253,767.68		45,608,347.21	3,131,645,420.47
其他资本公积	37,336,097.79		18,870,888.67	18,465,209.12
专项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215,589,865.47		64,479,235.88	3,151,110,629.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的变动说明：

① 公司注销回购股份 4,414,800 股，最高成交价为 11.7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77 元/股，减少股本溢价 45,608,347.21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的变动说明：

① 本公司及集团内公司根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数量（含限制性股票及期权），冲回成本费用 553,471.50 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527,299.12 元；

② 部分子公司减资，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被动增加影响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9,953,785.89 元；

③ 本期个别子公司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8,389,803.66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股票回购	50,023,147.21		50,023,147.21	
合计	50,023,147.21		50,023,147.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 4,414,800 股，影响库存股减少 50,023,147.21 元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62,205,111.42	-1,999,990.97			-499,997.74	-1,499,993.23		-63,705,104.65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205,111.42	-1,999,990.97			-499,997.74	-1,499,993.23	-63,705,104.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205,111.42	-1,999,990.97			-499,997.74	-1,499,993.23	-63,705,104.65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450,598.17			102,450,598.17
合计	102,450,598.17			102,450,598.17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6,894,945.04	287,749,377.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894,945.04	287,749,37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088,870.22	-514,644,322.59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25,368.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3,958,447.04	-226,894,945.0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18,036,569.61	1,052,076,484.99	1,628,865,947.46	1,102,479,704.44
其他业务	1,367,731.98	582,496.88	98,382.18	30,764.34
合计	1,619,404,301.59	1,052,658,981.87	1,628,964,329.64	1,102,510,468.7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619,404,301.59	/	1,628,964,329.64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367,731.98	房租收入	98,382.18	房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8%	/	0.01%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367,731.98	房租收入	98,382.18	房租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367,731.98	房租收入	98,382.18	房租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618,036,569.61	/	1,628,865,947.46	/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16,250,000.00 元，其中，1,304,35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57,44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154,46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0,133.89	4,690,484.33
教育费附加	3,550,369.62	3,530,748.53
房产税	5,275,637.44	3,727,866.30
土地使用税	111,843.69	109,807.72
车船使用税	30,400.00	27,053.33
印花税	980,842.76	920,966.93
其他	4,532.98	731.90
合计	14,623,760.38	13,007,659.04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690,894.15	175,770,199.63
办公场所费	14,123,935.75	16,794,535.03
折旧与摊销	8,171,000.70	9,576,852.28
差旅运杂劳务费	5,041,255.72	6,680,412.77
办公宣传费	11,906,980.99	15,684,789.23
业务招待费	4,477,111.48	4,245,352.10
会议咨询费	9,612,924.68	11,489,020.03
日常维护	16,133,916.85	30,287,796.22
股权激励费用	-553,471.50	7,467,804.58
合计	184,604,548.82	277,996,761.87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760,928.80	139,298,938.88
办公场所费	4,712,607.30	7,695,349.37
折旧摊销	1,067,236.27	1,483,523.41
差旅运杂劳务费	25,103,790.10	24,432,011.06
办公宣传费	10,452,843.28	9,672,788.12

业务招待费	23,887,361.97	28,586,949.01
会议咨询费	2,776,361.80	2,321,832.76
投标费用	6,808,933.30	7,175,867.26
合计	193,570,062.82	220,667,259.87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317,790.64	227,278,799.72
办公场所费	5,719,886.03	9,452,263.71
折旧摊销	140,121,597.55	153,543,517.42
差旅运杂劳务费	14,010,889.93	9,440,412.99
办公宣传费	4,637,175.24	6,370,501.69
会议咨询费	245,460.68	297,765.99
合计	307,052,800.07	406,383,261.52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31,099.43	3,303,267.47
减：利息收入	43,766,287.26	35,899,834.01
手续费及其他	393,405.35	226,427.17
合计	-41,841,782.48	-32,370,139.37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2,916,194.92	30,382,558.74
政府补助	9,438,034.22	10,837,167.27
进项税加计抵减		43,229.13
个税手续费返还	458,249.70	971,489.42
合计	32,812,478.84	42,234,444.56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094.49	-12,163,075.77
合计	104,094.49	-12,163,075.77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6,887.10	-1,352,720.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17,369.75	669,35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66,851.16	5,326,175.61
债务重组收益		-77,586.2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2,864.19	
合计	10,728,243.82	4,565,228.10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1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420,800.59	-47,808,74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31,513.50	-3,900,178.3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61,177.84	
合计	-34,215,806.93	-51,708,918.38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399,802.03	-4,688,775.08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1,911,138.37	-8,140,502.64
十、商誉减值损失	-62,122,127.93	-110,447,870.3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6,348.90	20,683.18
合计	-115,186,719.43	-123,256,464.88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3,756.82	-163,377.42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554,131.03	1,172,623.55
合计	1,607,887.85	1,009,246.13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零星收入	764,452.22	3,503.08	764,452.22
合计	764,452.22	3,503.08	764,452.22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2,210,000.00	2,050,000.00	2,21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97,290.46	1,564,523.70	897,290.46
其他	1,650,086.73	10,508,198.08	1,650,086.73
合计	4,757,377.19	14,122,721.78	4,757,377.19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4,354.76	931,371.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72,036.73	6,527,435.74
合计	-2,047,681.97	7,458,807.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9,406,816.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851,704.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305,946.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544,027.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2,983.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550,251.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0,891.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242,275.0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28,531,572.2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013,032.26
所得税费用	-2,047,681.97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6、其他综合收益。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的保证金	78,903,057.38	85,505,307.99
利息收入	41,803,920.04	35,909,455.88
政府补助	10,118,649.23	8,990,942.28
其他	10,346,954.10	12,461,781.12
合计	141,172,580.75	142,867,487.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5,402,806.65	217,023,338.51
支付的保证金	37,245,236.00	46,958,359.15
其他	59,202,224.59	15,905,966.78
合计	311,850,267.24	279,887,664.4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租赁租金	12,121,530.80	20,546,164.87
验资及登记费用		6,537.66
股票回购款		11,428,750.00
退还出资		81,482.85
合计	12,121,530.80	32,062,935.38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7,359,134.25	-520,128,508.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9,402,526.36	174,965,383.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07,127.69	22,202,284.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433,873.59	16,313,282.15
无形资产摊销	138,152,856.92	151,554,690.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48,876.89	4,602,703.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756.82	-1,009,246.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7,290.46	1,564,523.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094.49	12,163,075.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31,099.43	3,035,897.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28,243.82	-4,565,22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003.33	5,872,81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3,991.74	-3,177,965.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40,020.72	6,386,798.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67,042.91	131,679,477.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879,210.93	-132,099,454.14
其他	-553,471.50	7,467,80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2,530.73	-123,171,666.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0,631,721.39	1,922,388,568.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22,388,568.00	2,162,405,977.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56,846.61	-240,017,409.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0,631,721.39	1,922,388,568.00
其中: 库存现金	13,385.64	83,810.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20,479,670.15	1,922,148,194.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8,665.60	156,562.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631,721.39	1,922,388,568.00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16,814,332.37	39,317,790.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共管账户	13,015,898.35	12,958,280.20	公司与客户共管账户
冻结存款	52,741,050.33	4,169,252.91	冻结存款
合计	82,571,281.05	56,445,323.72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林吉特	124,300.00	1.7319316	215,279.10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租收入	1,367,731.98	
合计	1,367,731.98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6,222,675.37	288,796,046.46
办公场所费	7,039,916.31	12,094,551.87
折旧摊销	142,325,840.45	154,030,326.26
差旅运杂劳务费	14,730,897.31	12,631,685.11
办公宣传费	7,948,361.59	7,825,568.17
会议咨询费	274,826.15	343,313.60
合计	358,542,517.18	475,721,491.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7,052,800.07	406,383,261.52
资本化研发支出	51,489,717.11	69,338,229.9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法律科技大模型	41,644,155.01	16,518,335.00	58,162,490.01		
万象法律大模型		11,463,367.98			11,463,367.98
e 破通平台	5,184,918.07	5,744,585.81			10,929,503.88
基于大语言模型的 AI 能力中台的研究		14,777,799.56			14,777,799.56
基于大模型的高校 AI 应用场景的研究		2,985,628.76			2,985,628.76
合计	46,829,073.08	51,489,717.11	58,162,490.01		40,156,300.1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万象法律大模型	24.73%	2026 年 08 月 31 日	产品销售	2025 年 09 月 01 日	产品策划论证结束后，由开发部门提交软件产品立项审批表申请立项，经审批通过后，产品正式立项，组建产品开发项目组，指定产品经理，开发支出资本化过程开始。
e 破通平台	90%	2026 年 02 月 01 日	产品销售	2024 年 03 月 01 日	产品策划论证结束后，由开发部门提交软件产品立项审批表申请立项，经审批通过后，产品正式立项，组建产品开发项目组，指定产品经理，开发支出资本化过程开始。
基于大语言模型的 AI 能力中台的研究	55%	2026 年 12 月 01 日	产品销售	2025 年 02 月 01 日	产品策划论证结束后，由开发部门提交软件产品立项审批表申请立项，经审批通过后，产品正式立项，组建产品开发项目组，指定产品经理，开发支出资本化过程开始。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子公司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管理人移交手续，不再对经营业务具有决策权，自移交之日起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破产清算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0,0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10,500.00	广州市天河区	广州市天河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7.81%	0.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80.00%		设立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州市海珠区	广州市海珠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华宇（大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大连市甘井子区	大连市甘井子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1,764,706.00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技术咨询	30.00%		设立
北京华宇九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51.00%	设立
上海华宇九政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市长宁区	上海市长宁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华宇九政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成都市高新区	成都市高新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阿坝华宇九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合肥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肥市包河区	合肥市包河区	软件开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宇万户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2,235,000.00	上海市长宁区	上海市长宁区	医疗科技与服务		86.86%	设立
北京万户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62,300,000.00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96.31%	设立
上海殊创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上海市杨浦区	上海市杨浦区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2.50%	设立
广州华奕企业管理	5,0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	广州市天河区	商业服务业		100.00%	设立

有限公司							
广州友奕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5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	广州市天河区	物业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云辅通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科技推广和应 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与华宇元典的部分少数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子公司华宇信息与华宇九品的少数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子公司亿信华辰与上海殊创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少数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子公司万户软件与万户医疗的少数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以上四家公司的表决权大于持股比例，公司能够实际控制以上四家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	-5,564,377.45		107,151,071.03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 限责任公司	20.00%	1,154,715.62		-10,255,127.7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联奕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627,999,613.90	421,616,087.32	1,049,615,701.22	118,007,688.91		118,007,688.91	696,442,655.50	391,942,586.55	1,088,385,242.05	113,931,890.21		113,931,890.21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 限责任公司	112,681,833.30	11,690.934.08	124,372,767.38	175,681,571.12	1,482,990.32	177,164,561.44	98,550,742.47	19,175,823.46	117,726,565.93	173,328,004.61	2,984,009.58	176,312,014.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联奕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12,905,587.15	42,773,163.72	42,773,163.72	39,973,947.98	332,297,624.76	13,441,578.08	13,441,578.08	10,658,647.46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有 限责任公司	131,434,766.23	5,804,862.89	5,804,862.89	-429,553.04	113,000,085.08	9,452,224.22	9,452,224.22	5,476,625.63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期末或本期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734,543.51	14,737,656.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96,887.10	-3,306,905.91
--综合收益总额	996,887.10	-3,306,905.91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88,431.49	5,274,660.00		4,594,044.99		3,369,046.50	与收益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2,354,229.14	41,219,726.01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

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五）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4,543,562.16	2,315.00
应收账款	1,003,365,274.86	256,542,618.70
合同资产	24,704,650.70	2,796,908.77
其他应收款	127,156,007.12	70,735,673.23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77,275,104.01	461,177.84
合计	1,237,044,598.85	330,538,693.54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法院、检察院、教育局、学校等政府性质、事业单位性质的客户，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7,447,120.00			7,447,120.00
应付账款		427,481,908.88			427,481,908.88
其他应付款		31,189,281.51			31,189,281.5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476,118,310.39			476,118,310.39

3.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短期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集团的长期带息债务金额较小且利率固定，因此集团利率风险较小。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	-----	-----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000.00	
合计	1,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190,320.30	197,883.39
其中：货币资金	190,320.30	197,883.39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年份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5 年	112,832,057.38	3,878,707.38	352,494.77	4,231,202.15
2024 年	130,765,862.39	4,476,225.41	427,494.43	4,903,719.84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			103,432,196.91	103,432,196.91

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432,196.91	103,432,196.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432,196.91	103,432,196.91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99,860.47	9,399,860.4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2,832,057.38	112,832,057.3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本公司综合考虑投资成本法、净资产法等结合被投资主体引入外部投资者等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本公司结合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按净资产法对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华宇科创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幂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过去十二个月，公司董事长曾任职董事的公司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与其一致行动人构成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所任职副总经理的公司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所任职副总经理的公司
广州市湖北潜江商会	公司原董事、高管任职法定代表人的组织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所任职副总经理的公司
天津律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管任职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幂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采购	442,477.88	442,477.88	否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采购	6,277,876.27	6,277,876.27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15,742,532.60	11,626,373.70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2,147,696.73	3,182,564.61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461,437.01	1,739,783.81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收入		1,972,073.77
北京幂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收入	565,265.49	358,904.66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2,228,832.54	
北京华宇科创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5,566.04	8,018.87
天津律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收入	129,984.0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华宇科创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收入	73,669.72	73,669.72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收入	491,761.60	
广州市湖北潜江商会	房租收入	88,994.65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66,448.79	5,064,706.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001,963.67	215,849.94	3,023,674.25	67,902.22
应收账款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1,569,500.06	79,370.69	4,228,126.07	142,662.11
应收账款	四川川发数字科技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40.00	147.00	2,940.00	29.40
应收账款	北京幂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350.00		
应收账款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83,422.53	10,834.23	720,384.00	7,203.84
应收账款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5,058.93	3,050.59		
应收账款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8,727.90	20,618.37		
应收账款	广州市湖北潜江商会	224.27	2.24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发展数字金沙科技有限公司	273,670.80	27,367.08	288,670.80	15,183.54
其他应收款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83,310.07	15,161.31	227,661.10	1,138.31
合同资产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710,893.83	7,108.94	803,332.40	56,431.55
长期应收款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950,700.00	348,263.8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774,617.08	
合同负债	北京幂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3,773.59	127,702.28
合同负债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8,150,552.45	7,748,974.54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湖北潜江商会	23,63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科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0,321,880.00	11,500,139.60
合计							10,321,880.00	11,500,139.6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2024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6.08 元/股	首次授予剩余期限：第二期 12.39 月、第三期 14.39 月 预留授予剩余期限：第二期 4.77 月、第三期 16.77 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司采用差价法确定限制性股票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采用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限制性股票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锁定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5,110,443.2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53,471.50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553,471.50	
合计	-553,471.5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20 年 10 月，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原前海”）、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投资”）与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他相关方签订关于联奕科技的《投资协议》，中原前海以人民币 2,500 万元认购联奕科技增发股份 107.25 万股（对应出资比例 1.11%），前海投资以人民币 3,500 万元认购联奕科技增发股份 150.15 万股（对应出资比例 1.56%），中原前海和前海投资曾向公司提出要求全额返还其前期投资款。经公司了解和自查，中原前海、前海投资与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或其他文件中无相关回购条款，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未同意中原前海和前海投资的前述要求。中原前海和前海投资于 2025 年 12 月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撤销上述《投资协议》，且要求子公司返还投资款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费，并要求本公司及相关方承担连带补充赔偿责任等，上述诉讼过程中，中原前海以申请财产保全为由，申请超额冻结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资金，经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京 0108 民初 99220 号、（2025）京 0108 民初 9925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公司及子公司联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联奕科技”“华宇信息”，合称“子公司”）等被申请人名下账户财产，截至 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及子公司因上述《民事裁定书》合计被申请冻结金额 200,045,447.92 元，实际冻结金额合计 86,663,716.89 元，目前相关诉讼尚未开庭审理。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203,944.80
1 至 2 年	203,944.80	321,317.68
2 至 3 年	321,317.68	250,000.00

3 年以上	16,311,981.06	19,814,541.06
3 至 4 年	250,000.00	2,550,000.00
4 至 5 年	2,550,000.00	
5 年以上	13,511,981.06	17,264,541.06
合计	16,837,243.54	20,589,803.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37,243.54	100.00%	13,511,981.06	80.25%	3,325,262.48	20,589,803.54	100.00%	17,264,541.06	83.85%	3,325,262.48
其中：										
政府客户组合										
其他客户组合	13,511,981.06	80.25%	13,511,981.06	100.00%	0.00	17,264,541.06	83.85%	17,264,541.06	10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325,262.48	19.75%			3,325,262.48	3,325,262.48	16.15%			3,325,262.48
合计	16,837,243.54	100.00%	13,511,981.06	80.25%	3,325,262.48	20,589,803.54	100.00%	17,264,541.06	83.85%	3,325,26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3,511,981.06	13,511,981.06	100.00%
合计	13,511,981.06	13,511,981.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03,944.80		
2 至 3 年	321,317.68		
3 至 4 年	250,000.00		
4-5 年	2,550,000.00		
合计	3,325,262.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264,541.06		4,400,875.00		648,315.00	13,511,981.06
合计	17,264,541.06		4,400,875.00		648,315.00	13,511,981.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6,837,243.54		16,837,243.54	100.00%	13,511,981.06
合计	16,837,243.54	0.00	16,837,243.54	100.00%	13,511,981.0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0,777,270.23	176,948,666.89
合计	180,777,270.23	176,948,666.8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押金	854,000.00	3,107,555.56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79,923,270.23	176,131,884.57
其他	2,316,927.09	26,153.85
合计	183,094,197.32	179,265,593.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58,936.68	54,279,599.54
1 至 2 年	48,449,432.87	20,178,098.15
2 至 3 年	18,077,931.48	31,988,162.67
3 年以上	92,807,896.29	72,819,733.62
3 至 4 年	31,988,162.67	40,376,000.00
4 至 5 年	40,376,000.00	30,135,837.33
5 年以上	20,443,733.62	2,307,896.29
合计	183,094,197.32	179,265,593.9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90,773.24	1.25%	2,290,773.24	100.00%	0.00	2,290,773.24	1.28%	2,290,773.2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803,424.08	98.75%	26,153.85	0.01%	180,777,270.23	176,974,820.74	98.72%	26,153.85	0.01%	176,948,666.89
其中：										
无风险组合	854,000.00	0.47%		0.00%	854,000.00	3,107,555.56	1.73%			3,107,555.5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79,923,270.23	98.27%		0.00%	179,923,270.23	173,841,111.33	96.98%			173,841,111.33
其他组合	26,153.85	0.01%	26,153.85	100.00%		26,153.85	0.01%	26,153.85	100.00%	
合计	183,094,197.32	100.00%	2,316,927.09	1.27%	180,777,270.23	179,265,593.98	100.00%	2,316,927.09	1.29%	176,948,666.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有限公司	2,290,773.24	2,290,773.24	2,290,773.24	2,290,773.24	100.00%	
合计	2,290,773.24	2,290,773.24	2,290,773.24	2,290,773.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6,777.78		
1 至 2 年	177,222.22		
合计	85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082,158.90		
1 至 2 年	48,272,210.65		
2 至 3 年	18,068,900.68		
3 至 4 年	31,988,162.67		
4 至 5 年	40,376,000.00		
5 年以上	18,135,837.33		
合计	179,923,27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26,153.85	26,153.85	100.00%
合计	26,153.85	26,153.8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16,927.09			2,316,927.0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290,773.24		2,290,773.2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153.85		2,290,773.24	2,316,927.0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316,927.09					2,316,927.09
合计	2,316,927.09					2,316,927.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等	182,890,821.2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99.89%	2,290,773.24
合计		182,890,821.25		99.89%	2,290,773.2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59,525,123.73	945,046,339.03	2,214,478,784.70	3,166,176,414.23	897,208,184.28	2,268,968,229.95
对联营、合营企	16,363,898.19		16,363,898.19	14,737,656.41		14,737,656.41

业投资						
合计	3,175,889,021.92	945,046,339.03	2,230,842,682.89	3,180,914,070.64	897,208,184.28	2,283,705,886.3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北京亿信华辰软件 有限责任公司	37,082,335.57					-11,208.69	37,071,126.88	
广州华宇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79,485,627.38						79,485,627.38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946,202,646.10					-386,684.72	945,815,961.38	
北京华宇九品科技 有限公司	234,494.62					1,593.28	236,087.90	
上海华宇九政科技 有限公司	4,602.44					37.37	4,639.81	
华宇（大连）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	124,327,682.75					-17,744.41	124,309,938.34	
北京华宇信码技术 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6,120,000.00			
上海浦东华宇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57,880,000.00	96,788,845.42				4,892.48	57,884,892.48	96,788,845.42
北京万户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53,551,878.69	267,203,950.84				-12,071.25	53,539,807.44	267,203,950.84
合肥万户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1,016,986.64						1,016,986.64	
华宇万户医疗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99,333.33					806.45	100,139.78	
北京华宇元典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	18,933,013.79					-38,735.20	18,894,278.59	
联奕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950,149,628.64	527,095,388.02			53,958,154.75	-72,175.81	896,119,298.08	581,053,542.77
合计	2,268,968,229.95	897,208,184.28		6,120,000.00	47,838,154.75	-531,290.50	2,214,478,784.70	945,046,339.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 末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数字金沙 科技有限公司	14,737,656.41				1,626,241.7						16,363,898.

					8						19
小计	14,737,656.41				1,626,241.78						16,363,898.19
合计	14,737,656.41				1,626,241.78						16,363,898.1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12,606.89	2,618,837.92	9,030,972.98	2,619,687.97
其他业务	73,669.72	6,051.88	73,669.72	6,051.88
合计	4,286,276.61	2,624,889.80	9,104,642.70	2,625,739.8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6,241.78	-1,352,720.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93,58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52,408.23	2,919,185.4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2,864.19	
合计	1,525,785.82	-5,127,123.58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960,82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438,034.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48,769.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66,851.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2,924.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8,24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11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5,374.00	
合计	16,302,772.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6%	-0.26	-0.26